

# 山东省消防救援总队 2022 年装备部门集中采购项目十

## 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山东省消防救援总队 2022 年装备部门集中采购项目十

项目编号：SDHS-GK-HW-20220903

招标人：山东省消防救援总队

招标代理机构：山东瀚思招标有限公司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发布日期：二〇二二年九月二十二日

## 温馨提示

一、为响应政府部门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的要求，在疫情期间，政府采购投标人提起质疑、询问，原则上采用邮寄方式提交书面纸质质疑函、询问函原件。投标人提交质疑函的，交邮时间应为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质疑期限内。投标人可同时通过电子邮件方式提交书面纸质质疑函、询问函，质疑、询问材料每页应加盖公章后扫描，以扫描件提交（邮寄地址、电子邮箱详见招标文件）。

二、如无另行说明，投标文件递交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 60 分钟**内。

三、本项目邀请投标人参加开标会议，请**适当提前到达**。

四、投标文件应按顺序**编制页码**。

五、请仔细检查投标文件是否已按招标文件要求**盖章、签名、签署日期**。

六、请正确填写《开标一览表》、《报价明细表》（如有）。多包组项目请仔细检查包组号，包组号与包组采购内容必须对应。

七、如投标产品属于许可证管理范围内的，须提交相应的许可证复印件。

八、分公司投标，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公司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总所）和分公司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九、递交投标文件前请仔细检查投标文件是否已装订成册、已密封完好。

十、投标文件建议采用 A4 纸、双面打印、装订成册。多包组项目如投标人同时投标多个包组的，建议每个包组分别装订。

十一、建议投标人根据评分细则编制投标文件页码指示表（如：所投产品的整体性能指标位于投标文件 页），便于评标委员会依据评分细则对相关内容进行迅速定位，提高评审质效。

上述提示内容非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的地方，以招标文件为准。

#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7
一、采购项目基本情况 .....	7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8
三、获取招标文件 .....	9
四、投标文件递交时间及地点 .....	9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	9
六、公告期限 .....	9
七、其他补充事宜 .....	9
八、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9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11
2.1 总则 .....	11
2.2 招标文件 .....	22
2.3 投标文件编制以及投标保证金 .....	24
2.4 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	29
2.5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开标时间以及地点 .....	29
2.6 开标、评标、确定中标人以及废标 .....	30
2.7 纪律 .....	37
2.8 验收 .....	38
2.9 质疑与投诉 .....	38
第三章 评审办法（综合评分法） .....	41
3.1 相关要求 .....	41
3.2 评审过程 .....	41
3.3 评分标准分项明细表 .....	45
3.4 节能、环保产品优惠政策 .....	67
3.5 无线局域网产品的有关政策： .....	67
3.6 给予小型和微型企业价格扣除 .....	67
3.7 给予监狱企业和戒毒企业价格扣除 .....	68
3.8 给予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价格扣除 .....	68
第四章 合同条款和格式 .....	71
4.1 签订合同 .....	71
4.2 追加合同金额 .....	71

第五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79
一、本项目有关说明	79
二、项目基本情况	79
三、商务要求	80
四、装备相关技术要求	83
五、设备其他要求	83
六、保险	104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105
附件 1：	106
投标函	106
附件 2：	107
开标一览表	107
附件 3：	107
报价明细表	108
附件 4：	109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109
附件 5：	107
主要股东或出资人信息	110
附件 6：	111
商务/技术条款偏离表	111
附件 7：	112
投标人同类项目业绩一览表	112
附件 8：	11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113
附件 9：	11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114
附件 10：	115
政府采购诚信承诺书	115
附件 11：	116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	116
附件 12: .....	117
信用记录承诺 .....	117
附件 13: .....	118
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	118
附件 14: .....	119
节能产品明细表 .....	119
附件 15: .....	120
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明细表 .....	120
附件 16: .....	121
小型、微型企业产品明细表 .....	121
附件 17: .....	122
中小企业声明函 .....	122
附件 18: .....	12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126
附件 19: .....	127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书 .....	127
附件 20: .....	128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	128
附件 21: .....	129
投入本项目技术人员情况表 .....	129
附件 22: .....	130
投入本项目设备情况表 .....	130
附件 23: .....	130
易损易耗零部件、备品备件和专用工具清单 .....	131
附件 24: .....	130
质量保证期内主要部件、易损件、零配件、专用工具及重要消耗品价格一览表 .....	132
附件 25: .....	130

质量保证期满后主要部件、易损件、零配件、专用工具及重要消耗品价格一览表 .....	133
附件 26: .....	134
设备维保明细表 .....	135
附件 27: .....	134
投标文件包装袋密封件正面和封口格式 .....	135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山东省消防救援总队2022年装备部门集中采购项目十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山东省消防救援总队 2022 年装备部门集中采购项目十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山东瀚思招标有限公司（济南市历城区华龙路 1673-1 号）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2 年 10 月 14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采购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DHS-GK-HW-20220903

项目名称：山东省消防救援总队 2022 年装备部门集中采购项目十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总金额：1715 万元

最高限价：包 1：622.8 万元；包 2：110.46 万元；包 3：455.73 万元；包 4：210 万元；包 5：316.01 万元。

采购需求：本项目共划分五个标包，具体划分如下：

序号	包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最高限价 (人民币 万元)	是否允许采购 进口产品
1	包 1	应急逃生自救安全绳	5190	622.8	否
1	包 2	消防轻型安全绳	712	110.46	否
2		消防通用安全绳	594		
1	包 3	消防坐式半身安全吊带	329	455.73	否
2		消防全身式安全吊带	291		
3		消防防坠落辅助部件	229		
1	包 4	气动起重气垫（方形气垫）	5	210	否
2		气动起重气垫（球形气垫）	6		
3		消防救生气垫	6		
1	包 5	躯体固定气囊	11	316.01	否
2		肢体固定气囊	13		
3		婴儿呼吸袋	10		
4		消防过滤式自救呼吸器	602		

5		折叠式担架	111		
6		伤员固定抬板	19		
7		多功能担架	63		
8		敛尸袋	50		
9		支撑保护套具	9		
10		稳固保护附件	14		
11		人员转移椅	1		
12		医药急救箱	128		
13		医用简易呼吸器	22		
14		救生缓降器	59		
15		救生软梯	26		
16		救援支架（手动绞盘）	15		
17		救援支架（电动绞盘）	24		
18		救生抛投器（50-100 米）	3		
19		救生抛投器（100-200 米）	10		
20		救生抛投器（≥200 米）	10		

合同履行期限(本项适用于各标包)：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80 日历日内将全部货物送至指定地点，完成安装调试并具备验收条件。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的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需落实的节能环保、中小微型企业扶持、监狱企业扶持、残疾人福利性企业等政府采购政策详见招标文件。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①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上述任一网站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②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③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

购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其他采购活动。④法律、法规对合格投标人的其他要求、规定。⑤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且本项目不得转包或分包。

###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2 年 09 月 23 日 09 时 00 分至 2022 年 09 月 29 日 17 时 00 分；
2. 地点：山东瀚思招标有限公司（济南市历城区华龙路 1673-1 号）；
3. 方式：有意参加本次采购项目的投标人请于 2022 年 09 月 29 日 17:00 前（北京时间，工作日）将以下资料原件扫描件发送至 sdhszb2019@163.com 邮箱进行投标备案登记并电话通知招标代理机构：登记备案表（详见采购公告附件）、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本项只适用于法定代表人参与投标的）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授权委托人身份证证明、关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书（格式自拟）、关于“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其他采购活动”承诺书（格式自拟）、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截图、信用中国查询截图，以上资料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须加盖投标人公章，投标备案登记时的资料查验不代表资格审查的最终通过或合格；

4. 售价：500 元/包，售后不退。

### 四、投标文件递交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2 年 10 月 14 日 08 时 00 分至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山东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工程项目辅助评标定点场所（济南市高新区天辰路 2177 号联合财富广场二号楼三层）开标厅。

###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2 年 10 月 14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山东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工程项目辅助评标定点场所（济南市高新区天辰路 2177 号联合财富广场二号楼三层）开标厅。

### 六、公告期限

招标公告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无

###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招标人信息

招标人：山东省消防救援总队

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历城区经十东路 2218 号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封老师、0531-85124234

## 2. 招标代理机构信息

招标代理机构：山东瀚思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济南市历城区华龙路 1673-1 号

联系方式：0531-88980305

邮箱：sdhszb2019@163.com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山东瀚思招标有限公司

联系方式：0531-88980305

发布人：山东瀚思招标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2022 年 9 月 22 日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2.1 总则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本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答疑、补充、澄清以及修改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 2.1.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1	招标人	山东省消防救援总队
2	招标代理机构	山东瀚思招标有限公司
3	项目名称	山东省消防救援总队2022年装备部门集中采购项目十
4	分标（包）情况	本项目共划分五个标包，具体采购内容及标包划分详见招标公告，投标人不得转包和分包。
5	项目说明	山东省消防救援总队2022年装备部门集中采购项目十，具体采购内容及服务要求详见本招标文件第五章。
6	供货周期 (适用于各标包)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80日历日内将全部货物送至指定地点，完成安装调试并具备验收条件。投标人可在此基础上自行竞报最短供货周期。
7	质量保证期 (适用于各标包)	质量保证期自货到招标人指定地点并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3年，质量保证期内提供免费维修维护服务。
8	政府采购预算及报价原则	1. 本项目政府采购预算金额（最高限价）为：包1：622.8万元；包2：110.46万元；包3：455.73万元；包4：210万元；包5：316.01万元。 2. 本项目报价为一次性报价。币种为人民币。投标人的报价不得有选择性报价和附有条件的报价，且不得高于所投包号的政府采购预算金额（最高限价），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9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资金已落实。

10	踏勘现场	不组织，投标人自行踏勘现场。
11	信用查询及截图	<p>按照《关于做好政府采购信用信息查询使用及登记工作的通知》（鲁财采）[2016]34 号的要求，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进行信用查询工作，查询渠道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的登记信息。</p> <p>（1）信用记录截止时点：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p> <p>（2）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信用查询网站截图电子版及纸质版，同项目资料一同存档。</p> <p>查询结果涉及已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将拒绝其继续参与政府采购活动。</p>
12	资格证明文件	<p>投标人须按照所投包号提供如下资格证明文件，并将其加盖投标人公章后装订在所投包号的投标文件中：</p> <p>（1）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其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的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投标人是事业单位的，应提供其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其有效的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其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其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法人或其他组织的非法人分支机构投标且投标人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非法人分支机构的，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的登记证书或许可证、分支机构自身的登记证书或许可证、法人或其他组织允许其分支机构投标的授权委托书及最终责任由法人或其他组织承担的承诺书（授权委托书和承诺书格式自拟）。</p> <p>（2）财务状况报告，是指投标人提供经第三方审计的2021年度财务年度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资信证明时间</p>

要求为2022年至今）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3）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是指投标人依法缴纳税金的记录（自行编写无效，仅提供个人所得税的不予认可）并由主管部门出具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完税凭证》或银行出具的《银行电子缴税付款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2021年08月01日至今，至少一个月）；注：如无需缴纳，请提供证明材料；

（4）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是指投标人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记录并由主管部门出具的《社会保险缴纳证明》或《社会保险费缴款书》或《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2022年01月01日至今，至少一个月）；注：如无需缴纳，请提供证明材料；

（5）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专业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是指投标人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书》并加盖公章，格式见附件；

（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和未出现不良信用记录的承诺，是指投标人提供《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和《信用记录承诺》并加盖公章，格式见附件；

（7）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网站上述任一网站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具体信用查询结果以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查询结果为准）；

（8）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格式自拟）

（9）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其他采购活动。（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格式自拟）

说明：

上述证明材料是投标人按照所投包号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

		<p>间前必须提供的，届时未提供或者提供不全的，其投标无效。</p> <p>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为复印件的，须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否则其投标无效。</p> <p>投标人所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必须真实、有效、完整，且以中文为准，其中的字体、印章要清晰，否则其投标无效。</p>
13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无需交纳投标保证金
14	报价说明	<p>本次投标报价为一次性报价（到货价），币种为人民币。本项目为交钥匙项目，投标报价是完成本项目所要求购买货物落地、安装调试完成并经验收合格、质量保证期内维护保养、伴随服务及售后服务的全部费用。投标报价包含但不限于货物及其专用工具、配品配件及各种辅材、附件备件及其他附带辅材/辅件、包装、运输、装卸、保管、伴随服务、相关检验检测、验收、安装调试、产品/软件升级、知识产权、技术培训、利润、保险费、相关税费、质量保证期内维护保养、售后服务等全部费用。并同时考虑合同的所有责任、义务和除不可抗力以外的一切风险因素。若投标报价有缺漏项的，缺漏项部分的价格视为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中标后的合同价不作任何调整。</p> <p>投标人应对招标文件中的所投标包中的全部采购内容进行报价，否则其报价无效。</p>
15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1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17	投标文件份数	<p>1. 所投标包纸质版投标文件份数：正本一份，副本七份。</p> <p>2. 所投标包电子版投标文件：U盘一份（包含与所投标包纸质投标文件相一致并加盖公章的PDF版非加密投标文件及Word版文件）。</p> <p>3. 《开标一览表》：一式三份。</p>
18	投标文件装订	1. 投标人应按照所投标包分别制作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包含：报价部分、资格证明文件、商务部分和技术部分，共四部分；

		2. 纸质投标文件建议双面打印，胶装成册；每页均应标注页码，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投标文件封装背脊打印：“XXXX 项目 XX 包投标文件”。
19	是否接受联合体 投标	不接受。
20	投标文件是否退还	不退还。
21	签字和盖章要求	按照本招标文件中文件格式，在指明的地方盖章或签字。
22	投标文件密封性 检查	由见证律师（公证人）及投标人授权代表共同检查所有投标文件密封情况，并签字确认。
23	唱标顺序	按照每包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先后顺序进行。
24	递交投标文件时 间、截止时间、地 点	递交时间：2022年10月14日08时00分至09时30分（北京时间） 截止时间：2022年10月14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地点：山东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工程项目辅助评标定点场所（济南市高新区天辰路2177号联合财富广场二号楼三层）开标厅
25	开标时间、地点	时间：2022年10月14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地点：山东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工程项目辅助评标定点场所（济南市高新区天辰路2177号联合财富广场二号楼三层）开标厅
26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7 人及以上单数；依法组建。
27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 会确定中标人	否，每包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个数：1 名；招标人每包依法确定中标人的个数：1 名
28	评标方法及标准	综合评分法。
29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 产品	否。
30	是否专门专门面向 中小企业采购	否。
31	本项目对应的中小	工业。

	企业划分标准所属 行业	
32	核心产品	<p>本项目设定核心产品；包 1 核心产品为应急逃生自救安全绳；包 2 核心产品为消防通用安全绳；包 3 核心产品为消防防坠落辅助部件；包 4 核心产品为气动起重气垫（球形气垫）；包 5 核心产品为支撑保护套具</p> <p>1. 本项目评审办法为综合评分法，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或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提供的任意一个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由招标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p> <p>2.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投标文件在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的前提下，按照技术部分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投标报价、技术部分评审得分均相同的，由招标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中标候选人，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p>
33	付款方式	<p>中标后由招标人组织实际用户单位与乙方签订合同，具体付款方式由实际用户单位在以下两种方式任选其一（以下“甲方”指实际用户单位）：</p> <p>一、合同签订后，甲方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40%，货到并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97%，剩余 3%质保期满无质量问题后支付。</p> <p>二、合同签订后，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价款 3%的履约保证金后，甲方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40%，货到并验收合格后向乙方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100%，履约保证金待质保期满无质量问题后无息退还。</p>
<b>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b>		

34	代理服务费及其他 报价成本	<p>1. 招标代理费由中标人支付，中标人在签订合同前须向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费，收费标准执行市场标准，对应标包代理服务费不足 3000 元的按 3000 元/包计取。</p> <p>2. 律师见证费（公证费）：各标包的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按中标金额的 1%向公证/见证机构缴纳公证/见证费，最高不超过 5000 元/包；对应标包公证/见证费不足 500 元的按 500 元/包计取。</p>
35	疫情防疫政策落实	<p>由于处于疫情防控期间，为积极配合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认真落实山东省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处置工作领导小组（指挥部）有关要求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积极应对疫情创新做好招投标工作保障经济平稳运行的通知》，请潜在投标人做好防疫工作，佩戴口罩，中高风险地区投标人参与招投标活动做好登记和申报工作并携带 48 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p>
36	其他	<p>1. 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p> <p>2. 为了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根据《财政部关于开展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工作方案》规定，中小微企业提供了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担保函的，可不用提供其他财务状况报告。</p> <p>3. 按照《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p>4.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文规定，在政府采购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标中价格扣除。</p> <p>5. 无线局域网产品的有关政策：采购产品属于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信息产业部《关于印发无线局域网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5〕366 号）“无线局域</p>

		<p>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符合国家无线局域网安全标准（GB 15629.11/1102）并通过国家产品认证的计算机、通信设备、打印机、复印机、投影仪等产品，投标产品在清单目录内的，先采购“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的产品，提供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认证证书复印件（详见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p> <p>6. 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对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p> <p>对于属于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投标人必须提供国家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相关认证信息查询截图；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必须按照《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品目清单》填报《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明细》表（见附件），否则按无效标处理。</p> <p>对属于优先采购的产品类别，投标人必须提供国家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相关认证信息查询截图。</p> <p>注：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不重复享受政策。</p>
37	验收方式	<p>招标人成立履约验收小组，具体验收方式及验收程序详见招标文件，验收的相关费用均由中标人支付。</p>
38	解释权	<p>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阶段的规定。同一部分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部分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p>

		<p>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代理机构负责解释。</p> <p>获取（购买）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如果认为招标文件的任何条款存在含糊、遗漏、相互矛盾之处，或是对于招标范围的界定和采购内容的要求不清楚，认为存在歧视、限制的情况，投标人应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寻求书面澄清，未提出异议或者超过质疑时间的视为完全认同本招标文件。本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招标代理机构，当对一个问题有多种解释时以招标代理机构的书面解释为准。招标文件未做须知明示，而又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招标代理机构对此所做解释以相关的法律、法规规定为依据。</p>
39	特别提示	<p>1. 要求投标人做好疫情防控措施，招标代理机构现场做好防控措施，外地来济人员按照济南卫生防疫部门要求检查核酸检测信息、健康码等信息，现场测量体温并登记，具体内容招标代理机构自拟。</p> <p>2. 建议投标人根据评分细则编制投标文件页码指示表（如：所投产品的整体性能指标位于投标文件××页），便于评标委员会依据评分细则对相关内容进行迅速定位，提高评审质效。</p> <p>3. 要求投标人综合考虑秋冬季疫情态势，极端天气，各地能源管控政策，上下游产业链状态等因素，认真审慎的评估当前综合形势，合理编制投标文件，确保产品及时交付，顺利通过验收。</p> <p>4. 为减轻评标专家的评审工作负担，请投标人高度重视并据实、认真填写《技术偏离表》，严格执行招标文件要求。</p> <p>5. 各投标人对招标文件需要答疑的，请在招标文件规定的答疑期内提出答疑要求，避免因答疑导致开标延期。</p> <p>6. 要求各投标人务必准备好所投产品的检测报告，作为技术参数的有效佐证和后期的验收凭证，检验检测报告须为国家消防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或国家认证认可的检验机构出具的检验检测报告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公章（具体要求以采购需求为准）。</p>

## 2.1.2 当事人

2.1.2.1 招标人：系指山东省消防救援总队。

2.1.2.2 投标人：系指响应本次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潜在投标人：以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获取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1.2.3 招标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系指集中采购机构或从事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本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为山东瀚思招标有限公司。

2.1.2.4 评标委员会：系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规定，由招标人代表和有关专家组成参与项目评审并推荐中标人的临时组织。

2.1.2.5 中标人：系指经评标委员会确定的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综合评分最高，取得与招标人签订合同资格的投标人。

### 2.1.3 参照依据及原则

2.1.3.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2.1.3.2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

2.1.3.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2.1.3.4 《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

2.1.3.5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

2.1.3.6 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省市规范性文件规定。

### 2.1.4 合格的投标人

2.1.4.1 潜在投标人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有生产或供应能力的本国投标人。

2.1.4.2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1.4.3 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提供相关资格证明文件；

2.1.4.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1.4.5 政策性扣除方面，应符合以下条件：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注册商标；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小微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中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对照《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如属于小微企业的，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中小企业如属于监狱企业的，须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中小企业提供的证明文件与事实不符的，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中小企业如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须提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及证明文件，中小企业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及证明文件与事实不符的，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1.4.6 联合体形式投标不被允许。

2.1.4.7 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中的技术参数及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报价无效。

2.1.4.8 投标人提供的证明材料内容必须真实、完整、有效。

符合上述条件的投标人即为合格投标人，具有参与本项目投标的资格。

2.1.5 保密

参与本项目招标活动的当事人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秘密、技术秘密和个人隐私等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2.1.6 语言文字以及度量衡单位

2.1.6.1 所有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2.1.6.2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的计量单位；

2.1.6.3 所有报价一律使用人民币，货币单位：元。

2.1.7 踏勘现场

2.1.7.1 招标文件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必须按照规定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以获取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涉及现场的资料。投标人自行承担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自身费用、责任和风险。

2.1.7.2 招标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招标人现有的能被投标人利用的资料，招标人不对投标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负责。

2.1.7.3 投标人经招标人允许，可进入项目现场踏勘，但不得因此使招标人承担有关责任和蒙受损失。除招标人原因外，投标人应对踏勘现场而造成的人员伤亡、财产损失以及由此引起的连带责任和费用负责。

## 2.1.8 答疑

2.1.8.1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踏勘现场有询问或者疑问，需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解答或者答疑时，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15日前以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的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采用信函、传真或者直接送达的形式通知招标代理机构，同时将电子版文件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sdhszb2019@163.com。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将对投标人提出的所有疑问或者询问进行综合答复，解答或者答疑内容应在招标文件规定范围内，不得对招标文件实质性条款进行改动，统一发给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

2.1.8.2 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询问或者疑问，视为认同招标文件以及答疑文件内的所有要求，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解答或者答疑要求投标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2.1.9 其他条款

2.1.9.1 投标人中标后直至验收止，中标人不得以任何形式和理由转包或者分包，如出现上述情形，招标人向相关部门提出申请并经批准后，可取消其中标资格，并与其解除合同，由此引起的经济损失全部由该中标人承担。

2.1.9.2 不论招标过程和结果如何，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不退还；

2.1.9.3 除非有特殊要求，招标文件不单独提供项目所在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投标人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 2.2 招标文件

### 2.2.1 招标文件的构成

招标文件主要组成，内容如下：

#### 2.2.1.1 招标公告；

#### 2.2.1.2 投标人须知；

- (1) 总则；
- (2) 招标文件；
- (3) 投标文件编制；
- (4) 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 (5)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开标时间以及开标地点；
- (6) 开标、评标、确定中标人以及废标；
- (7) 纪律；
- (8) 验收；
- (9) 质疑与投诉；

#### 2.2.1.3 评审办法；

2.2.1.4 采购合同条款和格式；

2.2.1.5 采购内容及需求；

2.2.1.6 投标文件格式。

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所作的答疑、澄清或者修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2.2.2.1 投标人获得招标文件后，应仔细检查招标文件是否齐全。如有残缺、遗漏或者不清楚的，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15日前以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的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采用信函、传真或者直接送达的形式通知招标代理机构，同时将电子版文件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sdhszb2019@163.com，否则，由此引起的损失由投标人自负。投标人有义务对招标文件的准确性进行复核，如发现有任何错误或者前后矛盾的，应在规定提交答疑的时间内提交给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否则，投标人应无条件接受招标文件所有条款。

2.2.2.2 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1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但不指明澄清或者修改问题的来源。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内容是在招标文件规定范围内对招标文件中表述不清部分进行进一步阐述或者描述，不得对招标文件实质性条款进行增减或者改动。

2.2.2.3 若澄清或者修改内容已构成对招标文件实质性条款增减或者改动的，招标人应当重新组织招标或者延长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2.2.2.4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存在歧视性条款或者不合理要求等需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应在规定时间内一次性全部提出。

2.2.2.5 投标人自收到澄清或修改文件24小时内，通过信函、邮件或者直接送达等形式通知招标代理机构。否则，即视为同意和接受该澄清或者修改内容。

2.2.3 延长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2.2.3.1 招标人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但至少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三日前，在相关网站媒体发布变更或者更正公告，并书面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2.2.3.2 招标文件的答疑、澄清或者修改内容较多时，招标人应重新组织招标或者延长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招标人延长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的，至少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十五日前，在相关网站媒体发布变更或者更正公告，并书面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以给予投标人充足的时间编制投标文件。

## 2.3 投标文件编制以及投标保证金

### 2.3.1 报价说明

2.3.1.1 本项目为交钥匙项目，投标报价是完成本项目所要求购买货物落地、安装调试完成并经验收合格、质量保证期内维护保养、伴随服务及售后服务的全部费用。投标报价包含但不限于货物及其专用工具、配品配件及各种辅材、附件备件及其他附带辅材/辅件、包装、运输、装卸、保管、伴随服务、相关检验检测、验收、安装调试、产品/软件升级、知识产权、技术培训、利润、保险费、相关税费、质量保证期内维护保养、售后服务等全部费用。并同时考虑合同的所有责任、义务和除不可抗力以外的一切风险因素。若投标报价有缺漏项的，缺漏项部分的价格视为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中标后的合同价不作任何调整。

投标人应对招标文件中的所投标包中的全部采购内容进行报价，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2.3.1.2 本项目报价为一次性报价。币种为人民币。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有选择性报价和附有条件的报价，且不得高于政府采购政府预算金额（最高限价），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2.3.1.3 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或者方法提供报价以外的任何附赠条款，否则报价无效。

2.3.1.4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内容填写投标报价，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2.3.1.5 投标人须按照附件格式表格要求填写，未提供格式的，投标人可以自行设计并完善。

2.3.1.6 开标时，报价部分以开标一览表为准。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照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正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正本与副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按照以上原则对错误报价的修正，投标人应签字确认。投标人拒绝修正报价的，按无效标处理。

2.3.1.7 公开唱标时，招标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唱标，若有多个报价（未声明以哪个投标报价为准的）或附有条件的报价，按无效标处理。

2.3.1.8 投标人的中标价格在合同执行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报价无效。

### 2.3.2 纸质投标文件的签署要求

2.3.2.1 纸质投标文件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者打印。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处，均须本人用黑色中性签字笔签署（包括姓和名）并加盖单位公章，不得用签名章、签字章等代替，也不得由他人代签，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授权代表签字的，投标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 2.3.3 投标文件的盖章要求

投标人在纸质投标文件以及相关书面文件中的单位盖章（包括印章、公章等）均指与投标人名称全称相一致的标准公章，不得使用其他形式（如带有“专用章”、“合同章”、“财务章”、“业务章”等）的印章，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 2.3.4 投标文件的时间单位、有效期以及费用

2.3.4.1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使用的“天”、“日”均指日历天，时、分均为北京时间。

2.3.4.2 投标有效期为90日历天，即自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投标文件以及其补充、承诺等部分均保持有效。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可在投标有效期内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通知为准并作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其投标报价失效；同意上述要求的，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投标文件在投标有效期的延长期内继续有效。

2.3.4.3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其准备和参加本项目招投标活动发生的所有费用。不论评标结果如何，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费用。

### 2.3.5 投标文件格式以及编制要求

根据有关规定，投标文件按照以下要求、格式统一编制：

2.3.5.1 纸质投标文件封面设置。投标文件材料封面设置包括：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所投包号、投标人名称（加盖单位公章）、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者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日期。

2.3.5.2 投标文件内容。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以及格式编写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加行、涂改、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公章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确认，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2.3.5.3 纸质投标文件装订。纸质投标文件包含报价部分、资格证明文件、商务部分和技术部分，装订成册；纸质投标文件以A4纸张制作，并编制目录，目录、内容标注连续页码；

2.3.5.4 纸质投标文件密封：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

2.3.5.5 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时，若有偏离之处，请如实在商务偏离表或者技术偏离表中注明。

2.3.5.6 投标文件数量以及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3.6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制作投标文件并实质性响应，保证其所提交全部资料真实、准确以及完整，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 2.3.6.1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报价部分、资格证明文件部分、商务部分、技术部分四部分组成：

### 2.3.6.2 报价部分

- (1) 投标函；
- (2) 开标一览表；
- (3) 报价明细表；
- (4)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说明的其他文件。

### 2.3.6.3 资格证明文件部分

(1) 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其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的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投标人是事业单位的，应提供其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其有效的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其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其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法人或其他组织的非法人分支机构投标且投标人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非法人分支机构的，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的登记证书或许可证、分支机构自身的登记证书或许可证、法人或其他组织允许其分支机构投标的授权委托书及最终责任由法人或其他组织承担的承诺书（授权委托书和承诺书格式自拟）。

(2) 财务状况报告，是指投标人提供经第三方审计的2021年度财务年度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资信证明时间要求为2022年至今）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3)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是指投标人依法缴纳税金的记录（自行编写无效，仅提供个人所得税的不予认可）并由主管部门出具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完税凭证》或银行出具的《银行电子缴税付款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2021年08月01日至今，至少一个月）；注：如无需缴纳，请提供证明材料；

(4)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是指投标人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记录并由主管部门出具的《社会保险缴纳证明》或《社会保险费缴款书》或《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2022年01月01日至今，至少一个月）；注：如无需缴纳，请提供证明材料；

(5)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专业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是指投标人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书》并加盖公章，格式见附件；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和未出现不良信用记录承诺，是指投标人提供《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和《信用记录承诺》并加盖公章，格式见附件；

(7) 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网站上述任一网站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具体信用查询结果以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查询结果为准）；

(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格式自拟）

(9)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其他采购活动。（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格式自拟）

注：

1. 投标人须对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真实性、有效性、完整性负责，并保证无不诚信记录。

2. 资格证明文件的字迹、印章必须完整、清晰，否则其投标文件将会被拒绝。

#### 2.3.6.4 商务部分

(1) 商务条款偏离表；

(2)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3) 主要股东或出资人信息；

(4) 投标人同类项目业绩一览表；

(5) 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若有）；

(6) 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若有）；

(7) 节能产品明细表（若有）；

(8) 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明细表（若有）；

(9) 小型、微型企业产品明细表（若有）；

(10) 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若有）；

(11) 中小企业声明函（若有）；

(1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及证明文件（若有）；

(13)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若有）；

(14) 设备维保明细表

(15)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商务部分资料。

#### 2.3.6.5 技术部分

(1) 技术条款偏离表；

(2) 所投产品的整体及主要组成部件的规格型号、生厂厂家、详细配置、主要技术指标及性能等详细说明；

(3) 所投产品制造商专业技术生产能力（包括但不限于自主研发能力、生产工艺、生产步骤、产品检验等）；

(4) 本项目采购需求及实际应用场景环境等要求提出产品整体选型、各部件的结构设计、产品的功能设计，各部件间适配性、系统配置、产品工艺等内容（须提供设计说明、整体设计图、结

构设计图、功能设计图等)；

- (5) 具体实施进度方案、质量保障措施、项目测试方案、验收方案；
- (6) 满足本项目质量保证期基础要求；
- (7) 售后服务响应时间承诺；
- (8) 质量保证期内售后服务方案；
- (9) 质量保证期满后售后服务方案；
- (10) 针对本项目培训方案；
- (11) 技术部分评审办法中的其他内容；
- (12)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技术部分资料。

注：

1. 如果投标人未提供详细的技术资料证明其所投货物是否响应招标文件，而采取复制招标文件技术规格相关部分的，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 投标人必须对所提供货物（如机械、电子、仪器仪表、软件、商标等）知识产权方面的一切产权关系负全部责任，由此而引起的法律纠纷及费用，投标人须全部承担。

3. 关于“技术偏离表”的特别说明

3.1 为合理节约政府采购评审成本，提倡诚实信用的投标行为，特别要求投标人应本着诚信精神，在本次投标文件的“技术偏离表”中，均以审慎的态度明确、清楚地披露各项响应情况。投标人须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规格、参数与要求，逐条说明所投货物与服务是否做出了实质性响应，响应程度分为“无偏离”、“正偏离”、“负偏离”。

3.1.1 “正偏离”是指所投产品或方案的技术及功能相比招标文件的要求技术更先进、档次更高、更适合招标人使用。标注“正偏离”的，投标人必须注明认为“正偏离”的理由。

3.1.2 “负偏离”是指所投产品或方案的技术及功能相比招标文件的要求存在瑕疵和不足。

3.1.3 本次招标不允许投标人全部复制粘贴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作为其投标文件的响应情况，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3.2 关于质量保证期的特别说明

3.2.1 本次招标项目质量保证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或第五章采购内容及要求。

3.3 证明所投货物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文件

3.3.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响应内容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是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3.3.2 上款所述的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它包括：

3.3.2.1 货物主要技术规格和性能的详细说明；

3.3.2.2 货物从招标人开始使用至招标文件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正常、连续地使用所必需的备件和专用工具清单，包括备件和专用工具的货源及现行价格；

3.3.2.3 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规格，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及伴随的服务已对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或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偏差和例外。

3.3.3 本条所指证明文件不包括对招标文件相关部分的文字、图标复制。

#### 2.3.7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无需交纳投标保证金。

#### 2.4 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2.4.1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提交的商务资格、技术支持等证明材料：

2.4.1.1 证明材料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4.1.2 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为复印件的，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 2.4.2 相关规定

2.4.2.1 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材料必须真实、有效、完整，且以中文为准，其中的字体、印章要清晰。

2.4.2.2 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相关证明及证明材料清单，必须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按照证明材料清单所列顺序一并与投标文件同时递交，逾期无效。

#### 2.5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开标时间以及地点

##### 2.5.1 投标文件递交及截止时间

2.5.1.1 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达指定地点（含证明材料等）。在招标文件要求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文件、证明材料等，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 2.5.2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2.5.2.1 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包含报价部分、资格证明部分、商务部分、技术部分四部分，统一装订成册。

封套上按附件要求填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密封或无公章的，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2.5.2.2 投标文件电子版、《开标一览表》需单独密封，与投标文件同时递交。逾期递交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不予接受。

##### 2.5.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2.5.3.1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要求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替代或者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

应按照本招标文件有关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盖章和递交。补充、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5.3.2 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到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终止之前，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替代或者撤回其投标文件。投标人要求补充、修改、替代投标文件的，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不予受理；投标人撤回全部或者部分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失去中标资格。

2.5.4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 (1)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 (2) 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标记的；
- (3) 违反开评标纪律的；

2.6 开标、评标、确定中标人以及废标

2.6.1 开标

2.6.1.1 开标程序

开标由招标代理机构主持。

- (1) 宣读开标纪律；
- (2) 公布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
- (3) 宣布主持人、唱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 (4) 由见证律师（公证人）及投标人授权代表共同检查所有投标文件密封情况，并签字确认；
- (5) 按照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先后顺序，开启投标文件；
- (6) 按照顺序公开唱标，公布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等内容，并记录在案；
- (7)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 (8) 开标结束。

2.6.2 开标

2.6.2.1 开标会议在招标文件确定的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公开进行；招标代理机构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召开开标会议。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参加开标会议，否则，责任自负。

2.6.2.2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认为某个或者某些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密封不符合规定的，应当面提出，由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根据招标文件相关规定作出判断。经确认无异议的，相关各方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确认后，由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开启各投标人投标文件；按照上述规定开启投标文件后，投标人再对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提出异议的，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不予受理。经确认存在争议的，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现场记录，通过录音、拍照、录像等手段保存相关证据，相关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确认后，开启有争议的

投标文件；由评标委员会处理，处理决定认为投标文件不符合规定的，有争议的投标文件按无效标处理。

#### 2.6.2.3 由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唱标。

(1) 唱标顺序：按照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先后顺序进行。

(2) 唱标内容：唱标人当众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等《开标一览表》中的主要内容。投标人若有投标报价内容未被唱出的，应在唱价时及时声明或者提出，否则招标代理机构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3) 开启投标文件后，投标人再对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提出异议的，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2.6.2.4 唱标由招标代理机构指定专人负责唱标和记录，唱标记录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记录人等有关人员签字确认，招标代理机构负责存档。

2.6.2.5 投标人对唱标内容有异议的，应当在唱标现场以书面形式提出，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场给予答复，并制作记录，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招标代理机构相关人员签字确认。

### 2.6.3 评标

#### 2.6.3.1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

招标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以及有关规定组建评标委员会。评审由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五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评标委员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 2.6.3.2 评审专家的抽取

(1) 采用随机抽取方式从政府采购部门依法设立的专家库中抽取评标委员会成员。任何单位和个人都不得指定评审专家或干预评审专家的抽取工作。

(2) 参加评审专家抽取的有关人员对被抽取的专家的姓名、单位和联系方式等内容负有保密的义务。评标委员会成员的名单在中标结果确定前必须严格保密。

2.6.3.3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评审活动，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已经进入的必须更换。

2.6.3.4 评标委员会负责对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比较、评定，并按本招标文件的规定推荐或确定中标人。

2.6.3.5 评标委员会具有依据招标文件进行独立评审的权力，且不受外界任何因素的干扰。评标委员会成员必须独立、负责地提出评审意见，并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责任。对评标结果有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以书面形式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审报告应当注明不同意见。评标委员会成员拒绝评审或者拒绝在评审报告上签字且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

结果。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此作出书面说明并记录在案。

#### 2.6.3.6 评标委员会的职责：

- (1) 审查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进行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并作出评价；
- (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更正；
- (3) 编写评审报告，按照招标文件的评审办法推荐中标人或确定中标候选人；
- (4) 告知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的投标人的违法违规行为。

#### 2.6.3.7 评标委员会的义务：

- (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审慎、廉洁地履行职责；
- (2) 提出真实、可靠的评审意见；
- (3) 严格遵守评审纪律，不得向外界泄露评审情况；
- (4) 发现投标人在招投标活动中有不正当竞争或者恶意串通等违规行为，应及时向有关监督管理部门报告并加以制止；
- (5)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独立评审，对个人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
- (6) 编写并审定评审报告；
- (7) 配合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答复投标人提出的质疑；
- (8) 对评审过程和结果，以及招标人、投标人的商业秘密保密；
- (9) 配合有关部门的投诉处理和监督检查工作。

#### 2.6.3.8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投标人或者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到行政处罚或者刑事处罚；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 2.6.4 评审程序

- (1) 宣布评审纪律以及回避提示；
- (2) 推荐评标委员会组长；
- (3) 资格性审查；
- (4) 符合性审查；
- (5) 技术评审与商务评审；

- (6) 澄清有关问题（如需）；
- (7) 推荐或确定中标人；
- (8) 编写评审报告。

#### 2.6.5 评审

##### 2.6.5.1 综合评分法。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投标人的评审方法。

综合评分的主要因素是：价格、技术、服务、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以及相应的比重或者权值等。

经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最终确定有资格参与详细评审的投标人后，由评标委员会采用综合评分法对合格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和投标报价进行综合评分。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投标人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报价得分情况由招标代理机构汇总计算，在商务、技术打分结束后提交评标委员会审核。

评标委员会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1名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投标文件在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的前提下，按照技术部分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投标报价、技术部分评审得分均相同的，由招标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中标候选人。

2.6.5.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评标委员会可以取消该投标人的投标资格。

2.6.5.3 评审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向招标人提出评审报告，评审报告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确认。

#### 2.6.6 澄清

2.6.6.1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承诺、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承诺、说明或者纠正应以书面形式进行答复，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6.6.2 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因素。未响应实质性条款的，或超出招标文件允许的偏离范围、幅度及项数的，评标委员会有权确定其投标无效，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撤销或者澄清不符之处而使其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

评标委员会可以允许投标人修改或者澄清其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或者不规则的地方。

#### 2.6.7 确定中标候选人

2.6.7.1 评标委员会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1名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投标文件在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的前提下，按照技术部分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投标报价、技术部分评审得分均相同的，由招标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中标候选人。

2.6.7.2 本项目中标人由招标人确认。

#### 2.6.8 中标公示以及中标通知书

2.6.8.1 确定中标人后，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两个工作日内通过相关网站媒体发布中标公示，公示期为一个工作日。公示期满且无异议，招标人向中标人签发中标通知书。

2.6.8.2 中标通知书对招标人和中标人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中标人放弃中标资格的，应当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 2.6.9 投标无效及废标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按无效标处理：

- (1) 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的；
- (2) 投标文件未经法定代表人签署且未提供有效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的；
- (3)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4) 未按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的（规定不收取的除外）；
- (5) 招标文件未明确说明允许投报进口产品，而投报了进口产品的；
- (6)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任一带★号条款的；
- (7) 投标文件内容不全或未按规定填写或字迹模糊、辨认不清或涂改未加盖公章确认也未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确认的；
- (8) 不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报价、有多个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有选择性报价、附有条件的报价或者拒绝修正报价的；
- (9)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要求投标人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但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 (10) 投标报价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的；
- (11) 投标人名称与资格预审时不一致且未提供有效证明的（如适用）

- (12) 应提供而未提供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如适用）；
- (13) 投标有效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14) 投标文件中负偏离项数超过了招标文件规定的数量的（如适用）；
- (15) 投标文件含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16) 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17) 未响应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 (18)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 2.6.10 废标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 符合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
- (2) 出现影响招投标活动公平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
- (3)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均超出政府采购预算（最高限价）；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
- (5) 法律、法规以及招标文件规定其他情形。

废标必须经评标委员会集体作出决定，经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确认后生效。废标后，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将废标理由告知所有投标人。

#### 2.6.11 特殊情况处置程序

##### 2.6.11.1 评审活动终止

(1) 评标委员会应当执行连续评审的原则，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程序、内容、方法、标准完成全部评审工作。出现评审专家临时缺席、回避等情形导致评审现场专家数量不符合法定标准的，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要按照有关程序及时补抽专家，继续组织评审。如无法及时补齐专家，则要立即停止评审工作，封存招标文件和所有投标文件，择期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前期参加评审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回避。

(2)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终止评审：

- ①发生了不可抗力事件；
- ②发生评标委员会名单泄密、评审信息泄露；
- ③出现非法干预评审工作；
- ④发现评标委员会或者成员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评审或者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规定行为，且拒绝改正。

出现上述情形的，监督管理部门有权予以废标或者建议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封存招标文件和所有投标文件，择期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

### 2.6.11.2 评标委员会中途更换成员

(1) 除非发生下列情况之一，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中途更换：

- ①因不可抗拒的客观原因，不能到场或者需在评审过程中退出评审活动；
- ②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某个或者某几个评标委员会成员需要回避；

(2) 退出评标委员会的成员，其已完成的评审行为无效。由招标人向监督管理部门提出更换评标委员会成员意见并获准后，根据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产生方式另行确定替代者进行评审。

### 2.6.11.3 记名投票

在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生分歧或者评审结论有异议需表决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

### 2.6.12 违法违规情形

2.6.12.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投标人相互串通报价：

- (1) 投标人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2) 投标人之间约定中标人；
- (3) 投标人之间约定部分投标人放弃投标或者中标；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 (5) 投标人之间为谋取中标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2.6.12.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报价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2.6.12.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招标人与投标人串通投标：

- (1) 招标人在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并将有关信息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 (2) 招标人直接或者间接向投标人泄露评标委员会成员等信息；
- (3) 招标人明示或者暗示投标人压低或者抬高报价；
- (4) 招标人授意投标人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 (5) 招标人明示或者暗示投标人为特定投标人中标提供方便；
- (6) 招标人与投标人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而采取的其他串通行为。

2.6.12.4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投标人弄虚作假的行为：

- (1) 使用伪造、变造的证件；
- (2) 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等；
- (3) 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等；
- (4) 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 (5) 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 2.6.13 关于中标人瑕疵滞后发现的处理规则

2.6.13.1 无论基于何种原因，本应作无效或废标处理的情形即便未被及时发现而使该投标人进入初步评审、详细评审或者其他后续程序，包括已经签约的情形，一旦在任何时间被发现存在上述情形，评标委员会均有权随时视情形决定是否取消该投标人的此前评议结果，或者随时视情形决定该投标无效，并有权决定采取相应的补救、纠正措施；若通过补救、纠正措施能够满足招标文件或者招标人要求，评标委员会可以维持既定结果并要求中标人出具补救、纠正措施等承诺，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中标人承担；若通过补救、纠正措施仍不能够满足招标文件或者招标人要求，评标委员会应出具取消该投标人的此前评议结果的复审结论，并予以废标，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均由中标人承担。

评标委员会认定中标人投标无效、废标或中标人的此前评议结果被取消的，应予以废标，由招标人依法重新组织招标，中标人按照相关规定处理。出现上述情形的一切损失均由被取消中标资格的投标人承担。

2.6.13.2 若已经超过质疑期限而未被发现，签署了相关的合同之后才发现存在上述情形，经评标委员会再行审查认为其在技术、必要资质等方面并不存在问题而仅属于商务方面存在瑕疵的问题，若取消该投标人的此前评议结果或者采取类似的处理措施将对本次采购更为不利的情形（包括：予以无效投标、废标或采取类似的处理措施将使本次采购成本大幅上升、延误期限以至可能给招标人造成较大损失的），维持中标结果的，招标人必须出具维持中标结果以及是否要求提供特别担保金的书面意见，评标委员会可以维持既定结果并要求中标人出具提供特别担保金承诺，以承担可能产生的赔偿责任；若中标人拒绝提供特别担保金、实际提供的担保金额不足或者招标人不同意维持中标结果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决定取消中标人的此前评议结果或者采取类似的处理措施，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均由中标人承担。

### 2.7 纪律

#### 2.7.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2.7.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互相串通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审工作。

### 2.7.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审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超出本招标文件有关规定的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进行评审。

### 2.7.4 对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审活动中，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

## 2.8 验收

招标人成立履约验收小组，具体验收方式及验收程序详见招标文件，验收的相关费用均由中标人支付。

## 2.9 质疑与投诉

### 2.9.1 质疑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有关规定，参加本次招标活动的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投标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招标程序环节的质疑。

#### 2.9.1.1 质疑书应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 （一）质疑人和被质疑人的名称、法定代表人、住所、电话、邮编等；
- （二）招标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 （三）具体质疑事项与请求；
- （四）事实与理由，并提供事实依据及相关证明材料，证明材料中有外文资料的，应当将与质疑相关的外文资料完整、客观、真实地翻译为中文，翻译人员签名并注明工作单位、联系方式等信息；
- （五）提出质疑的日期。

#### 2.9.1.2 按照与质疑事项有关的当事人数量提供质疑书，并应加盖公章且由法定代表人签字。

代理人办理质疑事项时，还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否则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2.9.1.3 除书面形式外，其他任何方式的质疑，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均不予接受和回复。

2.9.1.4 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书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书面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人和其他有关当事人，但答复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9.1.5 质疑人对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财政部门投诉。

2.9.1.6 质疑文件递交方式：为响应政府部门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的要求，在疫情期间，政府采购投标人提起质疑、询问，原则上采用邮寄方式提交书面纸质质疑函、询问函原件。投标人提交质疑函的，交邮时间应为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质疑期限内。投标人可同时通过电子邮件方式提交书面纸质质疑函、询问函，质疑、询问材料每页应加盖公章后扫描，以扫描件提交（邮寄地址、电子邮箱详见招标文件）。

2.9.1.7 纸质形式的质疑文件递交地点及联系方式：纸质形式的质疑文件递交地点为山东瀚思招标有限公司（济南市历城区华龙路1673-1号），联系方式：0531-88980305。

## 2.9.2 投诉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相关的法律法规规定，质疑人对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投诉。

### 2.9.2.1 投诉人提起投诉应符合下列条件：

- （1）投诉人是参与所投诉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
- （2）提起投诉前已依法进行质疑；
- （3）投诉书内容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的规定；
- （4）在投诉有效期限内提起投诉；
- （5）属于同级财政部门管辖；
- （6）同一投诉事项未经财政部门投诉处理；
- （7）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9.2.2 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并按照被投诉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投标人数量提供投诉书。

### 2.9.2.3 投诉书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 （一）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 (三) 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 (四) 事实依据；
- (五) 法律依据；
- (六) 提起投诉的日期。

2.9.2.4 投诉书应当加盖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投诉人可以委托代理人办理投诉事务。代理人办理投诉事务时，应当提交投诉人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

2.9.2.5 投诉人不符合上述规定提起的投诉，财政部门不予受理。

### 第三章 评审办法（综合评分法）

#### 3.1 相关要求

3.1.1 “同类项目”是指投标人已经完成的与本次项目内容类似的项目，并且签订合同一方必须是投标人，以相同或者类同部分的合同金额为准。当评分细则中，有另行约定的，从其约定。

#### 3.2 评审过程

##### 3.2.1 第一阶段：初步评审（适用于包1、包2、包3、包4、包5）

序号	审查内容
资格性审查	
1	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其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的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投标人是事业单位的，应提供其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其有效的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其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其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法人或其他组织的非法人分支机构投标且投标人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非法人分支机构的，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的登记证书或许可证、分支机构自身的登记证书或许可证、法人或其他组织允许其分支机构投标的授权委托书及最终责任由法人或其他组织承担的承诺书（授权委托书和承诺书格式自拟）。
2	财务状况报告，是指投标人提供经第三方审计的2021年度财务年度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资信证明时间要求为2022年至今）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3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是指投标人依法缴纳税金的记录（自行编写无效，仅提供个人所得税的不予认可）并由主管部门出具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完税凭证》或银行出具的《银行电子缴税付款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2021年08月01日至今，至少一个月）；注：如无需缴纳，请提供证明材料。
4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是指投标人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记录并由主管部门出具的《社会保险缴纳证明》或《社会保险费缴款书》或《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2022年01月01日至今，至少一个月）；注：如无需缴纳，请提供证明材料。

5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专业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是指投标人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书》并加盖公章，格式见附件。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和未出现不良信用记录的承诺，是指投标人提供《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和《信用记录承诺》并加盖公章，格式见附件。
7	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上述任一网站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具体信用查询结果以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查询结果为准）。
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格式自拟）。
9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其他采购活动。（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格式自拟）。
符合性审查	
1	投标有效期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2	投标文件签署与盖章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3	质量保证期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4	供货周期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5	投标报价是否超出预算或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人投标报价。
6	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有效性、完整性。

3.2.2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所有投标人所递交的资格证明文件或用于资格审查的材料等进行审查，并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填写资格审查表并签字确认。

3.2.3 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以及其他内容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3.2.4 在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同时，对属于不合格或者投标无效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必须提出不合格或者投标无效的事实依据，并出具不合格或者投标无效的说明，投标人签字确认。投标人拒绝签字确认的不影响评标委员会作出的不合格或无效投标的裁定。

### 3.2.5 第二阶段：技术和商务评审

3.2.5.1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审查投标人相关货物技术规格，记录实质性响应、技术偏离等事项，进行技术部分评审。

3.2.5.2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审查投标人投标报价、业绩等，记录相关事项，进行商务部分评审。

3.2.5.3 评标委员会针对技术部分进行评审，对属于不合格或者投标无效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必须提出不合格或者投标无效的事实依据，并出具不合格或者投标无效的说明，投标人签字确认，投标人拒绝签字确认的，不影响评标委员会作出的不合格或投标无效的裁定。

3.2.5.4 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评标委员会要求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投标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理人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因素。未响应实质性条款的，评标委员会有权确定其投标无效，投标人不能通过修正、撤销或者澄清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

### 3.2.6 评标

3.2.6.1 经初步评审确定最终进入详细评审的投标人后，由评标委员会采用综合评分法对进入详细评审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和投标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3.2.6.2 技术文件由评标委员会成员各自独立打分，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办法进行逐项打分，对客观评分项的评分应当一致，对需要借助专业知识评判的主观评分项应当严格按照评分标准公正评分。

3.2.6.3 评分结束后，交由招标代理机构汇总、统计，打印出结果，由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的报价、技术和商务得分以及政策性优惠进行最后的复核。

3.2.6.4 评标委员会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1名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投标文件在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的前提下，按照技术部分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

第一的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投标报价、技术部分评审得分均相同的，由招标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中标候选人。本项目中标人由招标人确认。

## 3.3 评分标准分项明细表

## 包1 评审办法

评审因素	评审内容	评分标准
报价部分 30分	报价得分 (30分)	以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的价格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 = (投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 30% × 100。
商务部分 5分	同类项目 业绩 (2分)	投标人 2019 年 1 月 1 日至今（以验收证明文件落款日期为准）承担过应急逃生自救安全绳的业绩，每有一项得 1 分，最高得 2 分。投标文件中请附：中标（成交）通知书、合同关键页（包含签订合同双方的单位名称、合同首页、合同项目名称、项目金额与含签订合同双方的落款盖章、签订日期、合同签订主体人应为投标人）及用户验收证明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作为同类业绩评审证明资料，以上内容缺一不可不得分。
	管理体系认 证证书 (1.5分)	投标人或所投产品制造商提供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0.5 分；投标文件中需提供在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未按要求提供者不得分。
		投标人或所投产品制造商提供有效的职业健康安全体系认证证书，得 0.5 分；投标文件中需提供在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未按要求提供者不得分。
		投标人或所投产品制造商提供有效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0.5 分；投标文件中需提供在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未按要求提供者不得分。
	节能、环保产 品 (1分)	<p>投标人所投货物为或其中产品包含节能产品的，得 0.5 分；投标人所投货物为或其中包含环境标志产品的，得 0.5 分；本项满分 1 分。</p> <p>注：</p> <p>(1) 节能和环境标志产品依据标准为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最新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清单范围内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p> <p>(2) 同一投标货物为或其中产品同时为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的，只得其中一项分，不重复计算；</p> <p>(3) 投标货物为强制采购节能、环境标志产品的，本项得 0 分；</p> <p>(4) 应提供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及产品型号所在附页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p>
无线局域网 认证产品	所投产品在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信息产业部等部门最新发布的《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清单范围内优先采购的无线局域网产	

	(0.5分)	品，得 0.5 分。 备注：应提供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技术部分 65 分	技术参数 响应 (40 分)	<p>根据投标文件技术响应，全部指标满足招标文件得40分。标注#技术指标负偏离1项扣3.5分；一般技术指标负偏离1项扣2分；减完为止。</p> <p><b>装备相关技术要求中总共14项：其中#8项，一般技术指标6项</b></p> <p><b>注：</b></p> <p>招标文件中第五章“采购内容及要求”中标示星号（★）的条款均为实质性条款，任何不满足实质性条款的投标将被否决；标注#的为重要技术指标；其他未标注的为一般性技术指标；不满足重要技术指标或一般技术指标的将按照负偏离进行扣分。</p> <p>1. 装备相关技术要求中标注“#”的技术指标以国家认证认可具有检测资质检测机构出具的有效检验检测报告为准（采购需求另有规定除外），检验检测报告中未体现的“#”项指标或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检验检测报告及证明材料的，按照负偏离进行扣分；</p> <p>2. 装备相关技术要求中未标注“#”的一般技术指标按照投标人提供的《技术偏离表》或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国家认证认可具有检测资质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检测报告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为准；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与国家认证认可具有检测资质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检测报告不一致，以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检测报告为准（采购需求另有规定除外）。</p> <p>3. 国家认证认可具有检测资质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检测报告须同时提供以下证明材料（采购需求另有规定除外）：</p> <p>（1）加盖CMA或CNAS资质认定标志的检验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2）国家认证认可具有检测资质检测机构：提供“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a href="http://cx.cnca.cn/CertECloud/index/index/page">http://cx.cnca.cn/CertECloud/index/index/page</a>”检测机构结果查询截图，不能提供查询结果截图的，投标人须提供说明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产品选型（整体设计） (4 分)	<p>结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及实际应用场景环境等要求，对投标人提供产品整体选型、各部件的结构设计、产品功能设计、内部结构选用制作材料、各部件间适配性、系统配置、产品工艺等内容进行综合评审（须提供设计说明、整体设计图、结构设计图、功能设计图等）：</p> <p>投标产品的产品整体选型具有针对性、对各使用场景适用性高，各部件结构设计科学合理，功能设计科学合理，内部结构选用制作材料可靠性高、性能稳定，设备配置与采购需求吻合，产品工艺满足采购需求，且描述清晰、性能稳定可靠的，得 4 分；</p>

		<p>投标产品的产品整体选型较合理，对于各种适用场景具有较高适用性，各部件结构设计较合理，功能设计较合理，内部结构选用制作材料可靠性较高、性能较稳定，设备配置与采购需求较为吻合，产品工艺相关描述较清晰，性能较稳定、可靠性较高的，得 2 分；</p> <p>投标产品的产品整体选型基本合理，对于各种适用场景具有一定适用性，各部件结构设计合理性略有欠缺，功能设计合理性略有欠缺，内部结构选用制作材料可靠性较高、性能略有不足，设备配置与采购需求较为吻合，产品工艺的相关描述基本清晰，性能基本稳定、具有基本的可靠性，得 1 分；</p> <p>投标产品的产品整体选型性能配置及适用性较差，各部件结构设计有较大缺陷，功能设计有较大缺陷，设备配置不明确，产品工艺相关信息描述简单，得 0.5 分。</p> <p>投标产品的产品整体选型性能配置及适用性、各部件结构设计、功能设计、设备配置、产品工艺无法满足本项目要求的，得 0 分。</p>
	<p>产品制造商 专业技术生 产能力 (4 分)</p>	<p>根据投标人所投的核心产品及其他产品制造商专业技术生产能力(包括但不限于自主研发能力、生产工艺、生产步骤、产品检验等)进行评审：</p> <p>投标人所投的核心产品及其他产品制造商具备自主研发能力及先进的生产工艺，提供完整工艺流程图并配有详细的图片和文字说明，生产步骤完整周详，能够提供各环节完整的生产车间环境及详细的实际生产实景照片，具有严格的产品检验流程，检验设备配置齐全、检验步骤严密无纰漏，得 4 分；</p> <p>投标人所投的核心产品及其他产品制造商具备一定的自主研发能力及较先进的生产工艺，提供较完整的工艺流程图并配有较详细的图片和文字说明，生产步骤较完整，能够提供各环节较完整的生产车间环境及较详细的实际生产实景照片，具有较严格的产品检验流程，检验设备配置较齐全、检验步骤较严密，得 2 分；</p> <p>投标人所投的核心产品及其他产品制造商具有一定自主研发能力，提供部分生产工艺流程说明，生产步骤基本完善并提供生产车间环境及实际生产照片，产品检验流程及具体检验步骤基本完整，检验设备配置基本齐全，得 1 分；</p> <p>投标人所投的核心产品及其他产品制造商不具备自主研发能力，生产工艺简单粗糙，生产步骤完善程度较差，未能提供生产车间环境及实际生产照片，产品检验流程及具体检验步骤不完整，检验设备配置不齐全，得 0.5 分。</p> <p>未提供投标人所投的核心产品及其他产品制造商专业技术生产能力证明材料，本项得 0 分。</p>

项目具体实施进度方案 (2分)	<p>对投标人的项目具体实施进度方案(①进度计划及进度保障措施;②进度事故应急措施及进度偏差解决措施)等进行综合评审:</p> <p>提供完整项目具体实施进度方案,内容齐全,描述细致且针对性、可行性强,得2分;每有一项内容缺失或与本项目无关的扣1分;每有一项内容笼统、描述粗略,针对性、可行性不足,扣0.5分,扣完为止。</p>
质量保障措施 (3分)	<p>对投标人的质量保障措施(①货物质量标准;②质量保障管理措施;③质量事故应急措施)等进行综合评审:</p> <p>提供完整质量保障措施,内容齐全,描述细致且针对性、可行性强,得3分;每有一项内容缺失或与本项目无关的扣1分;每有一项内容笼统、描述粗略,针对性、可行性不足,扣0.5分,扣完为止。</p>
项目测试方案、验收方案 (2分)	<p>对投标人的测试验收响应方案(①测试验收依据和相关的技术标准;②测试验收的组织形式、程序及注意事项)等进行综合评审:</p> <p>提供完整测试验收方案,内容齐全,描述细致且针对性、可行性强,得2分;每有一项内容缺失或与本项目无关的扣1分;每有一项内容笼统、描述粗略,针对性、可行性不足,扣0.5分,扣完为止。</p>
质量保证期 (2分)	<p>质量保证期在满足本项目质量保证期基础要求的基础上,每增加6个月得1分,最多得2分;</p>
售后服务响应时间承诺 (1分)	<p>根据投标人承诺的售后服务通知响应时间、到达现场响应效率及问题处理效率进行评分:</p> <p>对招标人的售后服务通知,投标人承诺在接报后响应时间≤0.5小时,且响应后到达现场时间≤3小时,且到达现场时间后处理完成时间≤24小时,得1分,其它情况不得分。</p> <p><b>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不得分。</b></p>
质量保证期内售后服务方案 (3分)	<p>对投标人的质量保证期内售后服务方案(①售后服务机构情况及售后维修人员配备情况;②零配件供应周期;③针对产品的使用环境、使用频率及更新等进行回访、巡检、维护、保养等方案)等进行综合评审:</p> <p>提供完整质量保证期内售后服务方案,内容齐全,描述细致且针对性、可行性强,得3分;每有一项内容缺失或与本项目无关的扣1分;每有一项内容笼统、描述粗略,针对性、可行性不足,扣0.5分,扣完为止。</p>
质量保证期满后售后服务方案 (2分)	<p>对投标人的质量保证期满后售后服务方案(①售后服务机构情况;②售后维修人员配备情况;③零配件供应周期、工时费等;④针对产品的使用环境、使用频率及更新等进行回访、巡检、维护、保养等方案)进行综合评审:</p> <p>提供完整质量保证期满后售后服务方案,内容齐全,描述细致且针对性、可行性强,得2分;每有一项内容缺失或与本项目无关的扣0.5分;每有一项内容笼统、描述粗略,针对性、可行性不足,扣0.2分,扣完为止。</p>
培训方案 (2分)	<p>对投标人的培训方案(①培训时间及内容计划、培训人员安排;②培训内容重点难点)等进行综合评审:</p>

		提供完整培训方案，内容齐全，描述细致且针对性、可行性强，得 2 分；每有一项内容缺失或与本项目无关的扣 1 分；每有一项内容笼统、描述粗略，针对性、可行性不足，扣 0.5 分，扣完为止。
--	--	---

## 包2 评审办法

评审因素	评审内容	评分标准
报价部分 30分	报价得分 (30分)	以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的价格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 = (投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 30% × 100。
商务部分 5分	同类项目 业绩 (2分)	投标人 2019 年 1 月 1 日至今（以验收证明文件落款日期为准）承担过消防通用安全绳的业绩，每有一项得 1 分，最高得 2 分。投标文件中请附：中标（成交）通知书、合同关键页（包含签订合同双方的单位名称、合同首页、合同项目名称、项目金额与含签订合同双方的落款盖章、签订日期、合同签订主体人应为投标人）及用户验收证明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作为同类业绩评审证明资料，以上内容缺一不得分。
	管理体系认 证证书 (1.5分)	投标人或所投产品制造商提供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0.5 分；投标文件中需提供在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未按要求提供者不得分。
		投标人或所投产品制造商提供有效的职业健康安全体系认证证书，得 0.5 分；投标文件中需提供在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未按要求提供者不得分。
		投标人或所投产品制造商提供有效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0.5 分；投标文件中需提供在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未按要求提供者不得分。
节能、环保产 品 (1分)	<p>投标人所投货物为或其中产品包含节能产品的，得 0.5 分；投标人所投货物为或其中包含环境标志产品的，得 0.5 分；本项满分 1 分。</p> <p>注：</p> <p>(1) 节能和环境标志产品依据标准为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最新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清单范围内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p> <p>(2) 同一投标货物为或其中产品同时为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的，只得其中一项分，不重复计算；</p> <p>(3) 投标货物为强制采购节能、环境标志产品的，本项得 0 分；</p> <p>(4) 应提供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及产品型号所在附页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p>	
无线局域网 认证产品 (0.5分)	所投产品在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信息产业部等部门最新发布的《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清单范围内优先采购的无线局域网产品，得 0.5 分。	

		备注：应提供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技术部分 65 分	技术参数 响应 (40 分)	<p>根据投标文件技术响应，全部指标满足招标文件得40分。标注#技术指标负偏离1项扣4分；一般技术指标负偏离1项扣1.5分；减完为止。</p> <p><b>装备相关技术要求中总共15项：其中#7项，一般技术指标8项</b></p> <p><b>注：</b></p> <p>招标文件中第五章“采购内容及要求”中标示星号（★）的条款均为实质性条款，任何不满足实质性条款的投标将被否决；标注#的为重要技术指标，其他未标注的为一般性技术指标，不满足重要技术指标或一般技术指标的将按照负偏离进行扣分。</p> <p>1. 装备相关技术要求中标注“#”的技术指标以国家认证认可具有检测资质检测机构出具的有效检验检测报告为准（采购需求另有规定除外），检验检测报告中未体现的“#”项指标或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检验检测报告及证明材料的，按照负偏离进行扣分；</p> <p>2. 装备相关技术要求中未标注“#”的一般技术指标按照投标人提供的《技术偏离表》或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国家认证认可具有检测资质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检测报告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为准；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与国家认证认可具有检测资质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检测报告不一致，以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检测报告为准（采购需求另有规定除外）。</p> <p>3. 国家认证认可具有检测资质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检测报告须同时提供以下证明材料（采购需求另有规定除外）：</p> <p>（1）加盖CMA或CNAS资质认定标志的检验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2）国家认证认可具有检测资质检测机构：提供“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a href="http://cx.cnca.cn/CertECloud/index/index/page">http://cx.cnca.cn/CertECloud/index/index/page</a>”检测机构结果查询截图，不能提供查询结果截图的，投标人须提供说明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产品选型（整体设计） (4 分)	<p>结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及实际应用场景环境等要求，对投标人提供产品整体选型、各部件的结构设计、产品功能设计、内部结构选用制作材料、各部件间适配性、系统配置、产品工艺等内容进行综合评审（须提供设计说明、整体设计图、结构设计图、功能设计图等）：</p> <p>投标产品的产品整体选型具有针对性、对各使用场景适用性高，各部件结构设计科学合理，功能设计科学合理，内部结构选用制作材料可靠性高、性能稳定，设备配置与采购需求吻合，产品工艺满足采购需求，且描述清晰、性能稳定可靠的，得4分；</p> <p>投标产品的产品整体选型较合理，对于各种适用场景具有较高适用性，</p>

	<p>各部件结构设计较合理，功能设计较合理，内部结构选用制作材料可靠性较高、性能较稳定，设备配置与采购需求较为吻合，产品工艺相关描述较清晰，性能较稳定、可靠性较高的，得 2 分；</p> <p>投标产品的产品整体选型基本合理，对于各种适用场景具有一定适用性，各部件结构设计合理性略有欠缺，功能设计合理性略有欠缺，内部结构选用制作材料可靠性较高、性能略有不足，设备配置与采购需求较为吻合，产品工艺的相关描述基本清晰，性能基本稳定、具有基本的可靠性，得 1 分；</p> <p>投标产品的产品整体选型性能配置及适用性较差，各部件结构设计有较大缺陷，功能设计有较大缺陷，设备配置不明确，产品工艺相关信息描述简单，得 0.5 分。</p> <p>投标产品的产品整体选型性能配置及适用性、各部件结构设计、功能设计、设备配置、产品工艺无法满足本项目要求的，得 0 分。</p>
产品制造商专业技术生产能力（4 分）	<p>根据投标人所投的核心产品及其他产品制造商专业技术生产能力（包括但不限于自主研发能力、生产工艺、生产步骤、产品检验等）进行评审：</p> <p>投标人所投的核心产品及其他产品制造商具备自主研发能力及先进的生产工艺，提供完整工艺流程图并配有详细的图片和文字说明，生产步骤完整周详，能够提供各环节完整的生产车间环境及详细的实际生产实景照片，具有严格的产品检验流程，检验设备配置齐全、检验步骤严密无纰漏，得 4 分；</p> <p>投标人所投的核心产品及其他产品制造商具备一定的自主研发能力及较先进的生产工艺，提供较完整的工艺流程图并配有较详细的图片和文字说明，生产步骤较完整，能够提供各环节较完整的生产车间环境及较详细的实际生产实景照片，具有较严格的产品检验流程，检验设备配置较齐全、检验步骤较严密，得 2 分；</p> <p>投标人所投的核心产品及其他产品制造商具有一定自主研发能力，提供部分生产工艺流程说明，生产步骤基本完善并提供生产车间环境及实际生产照片，产品检验流程及具体检验步骤基本完整，检验设备配置基本齐全，得 1 分；</p> <p>投标人所投的核心产品及其他产品制造商不具备自主研发能力，生产工艺简单粗糙，生产步骤完善程度较差，未能提供生产车间环境及实际生产照片，产品检验流程及具体检验步骤不完整，检验设备配置不齐全，得 0.5 分。</p> <p>未提供投标人所投的核心产品及其他产品制造商专业技术生产能力证明材料，本项得 0 分。</p>
项目具体实施进度方案	对投标人的项目具体实施进度方案（①进度计划及进度保障措施；②进度事故应急措施及进度偏差解决措施）等进行综合评审：

(2分)	提供完整项目具体实施进度方案，内容齐全，描述细致且针对性、可行性强，得 2 分；每有一项内容缺失或与本项目无关的扣 1 分；每有一项内容笼统、描述粗略，针对性、可行性不足，扣 0.5 分，扣完为止。
质量保障措施 (3分)	对投标人的质量保障措施（①货物质量标准；②质量保障管理措施；③质量事故应急措施）等进行综合评审： 提供完整质量保障措施，内容齐全，描述细致且针对性、可行性强，得 3 分；每有一项内容缺失或与本项目无关的扣 1 分；每有一项内容笼统、描述粗略，针对性、可行性不足，扣 0.5 分，扣完为止。
项目测试方案、验收方案 (2分)	对投标人的测试验收响应方案（①测试验收依据和相关的技术标准；②测试验收的组织形式、程序及注意事项）等进行综合评审： 提供完整测试验收方案，内容齐全，描述细致且针对性、可行性强，得 2 分；每有一项内容缺失或与本项目无关的扣 1 分；每有一项内容笼统、描述粗略，针对性、可行性不足，扣 0.5 分，扣完为止。
质量保证期 (2分)	质量保证期在满足本项目质量保证期基础要求的基础上，每增加 6 个月得 1 分，最多得 2 分；
售后服务响应时间承诺 (1分)	根据投标人承诺的售后服务通知响应时间、到达现场响应效率及问题处理效率进行评分： 对招标人的售后服务通知，投标人承诺在接报后响应时间≤0.5 小时，且响应后到达现场时间≤3 小时，且到达现场时间后处理完成时间≤24 小时，得 1 分，其它情况不得分。 <b>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不得分。</b>
质量保证期内售后服务方案 (3分)	对投标人的质量保证期内售后服务方案（①售后服务机构情况及售后维修人员配备情况；②零配件供应周期；③针对产品的使用环境、使用频率及更新等进行回访、巡检、维护、保养等方案）等进行综合评审： 提供完整质量保证期内售后服务方案，内容齐全，描述细致且针对性、可行性强，得 3 分；每有一项内容缺失或与本项目无关的扣 1 分；每有一项内容笼统、描述粗略，针对性、可行性不足，扣 0.5 分，扣完为止。
质量保证期满后售后服务方案 (2分)	对投标人的质量保证期满后售后服务方案（①售后服务机构情况；②售后维修人员配备情况；③零配件供应周期、工时费等；④针对产品的使用环境、使用频率及更新等进行回访、巡检、维护、保养等方案）进行综合评审： 提供完整质量保证期满后售后服务方案，内容齐全，描述细致且针对性、可行性强，得 2 分；每有一项内容缺失或与本项目无关的扣 0.5 分；每有一项内容笼统、描述粗略，针对性、可行性不足，扣 0.2 分，扣完为止。
培训方案 (2分)	对投标人的培训方案（①培训时间及内容计划、培训人员安排；②培训内容重点难点）等进行综合评审： 提供完整培训方案，内容齐全，描述细致且针对性、可行性强，得 2 分；每有一项内容缺失或与本项目无关的扣 1 分；每有一项内容笼统、描述粗略，

		针对性、可行性不足，扣 0.5 分，扣完为止。
--	--	-------------------------

## 包3 评审办法

评审因素	评审内容	评分标准
报价部分 30分	报价得分 (30分)	以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的价格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 = (投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 30% × 100。
商务部分 5分	同类项目 业绩 (2分)	投标人 2019 年 1 月 1 日至今（以验收证明文件落款日期为准）承担过消防防坠落辅助部件的业绩，每有一项得 1 分，最高得 2 分。投标文件中请附：中标（成交）通知书、合同关键页（包含签订合同双方的单位名称、合同首页、合同项目名称、项目金额与含签订合同双方的落款盖章、签订日期、合同签订主体人应为投标人）及用户验收证明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作为同类业绩评审证明资料，以上内容缺一不得分。
	管理体系认 证证书 (1.5分)	投标人或所投产品制造商提供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0.5 分；投标文件中需提供在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未按要求提供者不得分。
		投标人或所投产品制造商提供有效的职业健康安全体系认证证书，得 0.5 分；投标文件中需提供在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未按要求提供者不得分。
		投标人或所投产品制造商提供有效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0.5 分；投标文件中需提供在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未按要求提供者不得分。
节能、环保产 品 (1分)	投标人所投货物为或其中产品包含节能产品的，得 0.5 分；投标人所投货物为或其中包含环境标志产品的，得 0.5 分；本项满分 1 分。 注： (1) 节能和环境标志产品依据标准为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最新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清单范围内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2) 同一投标货物为或其中产品同时为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的，只得其中一项分，不重复计算； (3) 投标货物为强制采购节能、环境标志产品的，本项得 0 分； (4) 应提供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无线局域网 认证产品 (0.5分)	所投产品在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信息产业部等部门最新发布的《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清单范围内优先采购的无线局域网产品，得 0.5 分。 备注：应提供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认证	

		<p>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p> <p>根据投标文件技术响应，全部指标满足招标文件得40分。标注#技术指标负偏离1项扣4.7分；一般技术指标负偏离1项扣0.5分；减完为止。</p> <p><b>装备相关技术要求中总共38项：其中#5项，一般技术指标33项。</b></p> <p><b>注：</b></p> <p>招标文件中第五章“采购内容及要求”中标示星号（★）的条款均为实质性条款，任何不满足实质性条款的投标将被否决；标注#的为重要技术指标；其他未标注的为一般性技术指标；不满足重要技术指标或一般技术指标的将按照负偏离进行扣分。</p> <p>1. 装备相关技术要求中标注“#”的技术指标以国家认证认可具有检测资质检测机构出具的有效检验检测报告为准（采购需求另有规定除外），检验检测报告中未体现的“#”项指标或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检验检测报告及证明材料的，按照负偏离进行扣分；</p> <p>2. 装备相关技术要求中未标注“#”的一般技术指标按照投标人提供的《技术偏离表》或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国家认证认可具有检测资质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检测报告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为准；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与国家认证认可具有检测资质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检测报告不一致，以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检测报告为准（采购需求另有规定除外）。</p> <p>3. 国家认证认可具有检测资质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检测报告须同时提供以下证明材料（采购需求另有规定除外）：</p> <p>（1）加盖CMA或CNAS资质认定标志的检验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2）国家认证认可具有检测资质检测机构：提供“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a href="http://cx.cnca.cn/CertECloud/index/index/page">http://cx.cnca.cn/CertECloud/index/index/page</a>”检测机构结果查询截图，不能提供查询结果截图的，投标人须提供说明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技术部分 65分</p>	<p>技术参数 响应 (40分)</p> <p>产品选型(整体设计) (4分)</p>	<p>结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及实际应用场景环境等要求,对投标人提供产品整体选型、各部件的结构设计、产品功能设计、内部结构选用制作材料、各部件间适配性、系统配置、产品工艺等内容进行综合评审(须提供设计说明、整体设计图、结构设计图、功能设计图等)：</p> <p>投标产品的产品整体选型具有针对性、对各使用场景适用性高,各部件结构设计科学合理,功能设计科学合理,内部结构选用制作材料可靠性高、性能稳定,设备配置与采购需求吻合,产品工艺满足采购需求,且描述清晰、性能稳定可靠的,得4分；</p> <p>投标产品的产品整体选型较合理,对于各种适用场景具有较高适用性,各部件结构设计较合理,功能设计较合理,内部结构选用制作材料可靠性较</p>

		<p>高、性能较稳定，设备配置与采购需求较为吻合，产品工艺相关描述较清晰，性能较稳定、可靠性较高的，得 2 分；</p> <p>投标产品的产品整体选型基本合理，对于各种适用场景具有一定适用性，各部件结构设计合理性略有欠缺，功能设计合理性略有欠缺，内部结构选用制作材料可靠性较高、性能略有不足，设备配置与采购需求较为吻合，产品工艺的相关描述基本清晰，性能基本稳定、具有基本的可靠性，得 1 分；</p> <p>投标产品的产品整体选型性能配置及适用性较差，各部件结构设计有较大缺陷，功能设计有较大缺陷，设备配置不明确，产品工艺相关信息描述简单，得 0.5 分。</p> <p>投标产品的产品整体选型性能配置及适用性、各部件结构设计、功能设计、设备配置、产品工艺无法满足本项目要求的，得 0 分。</p>
	<p>产品制造商 专业技术生 产能力 (4 分)</p>	<p>根据投标人所投的核心产品及其他产品制造商专业技术生产能力(包括但不限于自主研发能力、生产工艺、生产步骤、产品检验等)进行评审：</p> <p>投标人所投的核心产品及其他产品制造商具备自主研发能力及先进的生产工艺，提供完整工艺流程图并配有详细的图片和文字说明，生产步骤完整周详，能够提供各环节完整的生产车间环境及详细的实际生产实景照片，具有严格的产品检验流程，检验设备配置齐全、检验步骤严密无纰漏，得 4 分；</p> <p>投标人所投的核心产品及其他产品制造商具备一定的自主研发能力及较先进的生产工艺，提供较完整的工艺流程图并配有较详细的图片和文字说明，生产步骤较完整，能够提供各环节较完整的生产车间环境及较详细的实际生产实景照片，具有较严格的产品检验流程，检验设备配置较齐全、检验步骤较严密，得 2 分；</p> <p>投标人所投的核心产品及其他产品制造商具有一定自主研发能力，提供部分生产工艺流程说明，生产步骤基本完善并提供生产车间环境及实际生产照片，产品检验流程及具体检验步骤基本完整，检验设备配置基本齐全，得 1 分；</p> <p>投标人所投的核心产品及其他产品制造商不具备自主研发能力，生产工艺简单粗糙，生产步骤完善程度较差，未能提供生产车间环境及实际生产照片，产品检验流程及具体检验步骤不完整，检验设备配置不齐全，得 0.5 分。</p> <p>未提供投标人所投的核心产品及其他产品制造商专业技术生产能力证明材料，本项得 0 分。</p>
	<p>项目具体实 施进度方案 (2 分)</p>	<p>对投标人的项目具体实施进度方案(①进度计划及进度保障措施；②进度事故应急措施及进度偏差解决措施)等进行综合评审：</p> <p>提供完整项目具体实施进度方案，内容齐全，描述细致且针对性、可行</p>

		性强，得 2 分；每有一项内容缺失或与本项目无关的扣 1 分；每有一项内容笼统、描述粗略，针对性、可行性不足，扣 0.5 分，扣完为止。
质量保障措施 (3 分)		对投标人的质量保障措施（①货物质量标准；②质量保障管理措施；③质量事故应急措施）等进行综合评审： 提供完整质量保障措施，内容齐全，描述细致且针对性、可行性强，得 3 分；每有一项内容缺失或与本项目无关的扣 1 分；每有一项内容笼统、描述粗略，针对性、可行性不足，扣 0.5 分，扣完为止。
项目测试方案、验收方案 (2 分)		对投标人的测试验收响应方案（①测试验收依据和相关的技术标准；②测试验收的组织形式、程序及注意事项）等进行综合评审： 提供完整测试验收方案，内容齐全，描述细致且针对性、可行性强，得 2 分；每有一项内容缺失或与本项目无关的扣 1 分；每有一项内容笼统、描述粗略，针对性、可行性不足，扣 0.5 分，扣完为止。
质量保证期 (2 分)		质量保证期在满足本项目质量保证期基础要求的基础上，每增加 6 个月得 1 分，最多得 2 分；
售后服务响应时间承诺 (1 分)		根据投标人承诺的售后服务通知响应时间、到达现场响应效率及问题处理效率进行评分： 对招标人的售后服务通知，投标人承诺在接报后响应时间≤0.5 小时，且响应后到达现场时间≤3 小时，且到达现场时间后处理完成时间≤24 小时，得 1 分，其它情况不得分。 <b>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不得分。</b>
质量保证期内售后服务方案 (3 分)		对投标人的质量保证期内售后服务方案（①售后服务机构情况及售后维修人员配备情况；②零配件供应周期；③针对产品的使用环境、使用频率及更新等进行回访、巡检、维护、保养等方案）等进行综合评审： 提供完整质量保证期内售后服务方案，内容齐全，描述细致且针对性、可行性强，得 3 分；每有一项内容缺失或与本项目无关的扣 1 分；每有一项内容笼统、描述粗略，针对性、可行性不足，扣 0.5 分，扣完为止。
质量保证期满后售后服务方案 (2 分)		对投标人的质量保证期满后售后服务方案（①售后服务机构情况；②售后维修人员配备情况；③零配件供应周期、工时费等；④针对产品的使用环境、使用频率及更新等进行回访、巡检、维护、保养等方案）进行综合评审： 提供完整质量保证期满后售后服务方案，内容齐全，描述细致且针对性、可行性强，得 2 分；每有一项内容缺失或与本项目无关的扣 0.5 分；每有一项内容笼统、描述粗略，针对性、可行性不足，扣 0.2 分，扣完为止。
培训方案 (2 分)		对投标人的培训方案（①培训时间及内容计划、培训人员安排；②培训内容重点难点）等进行综合评审： 提供完整培训方案，内容齐全，描述细致且针对性、可行性强，得 2 分；每有一项内容缺失或与本项目无关的扣 1 分；每有一项内容笼统、描述粗略，针对性、可行性不足，扣 0.5 分，扣完为止。

## 包4 评审办法

评审因素	评审内容	评分标准
报价部分 30分	报价得分 (30分)	以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的价格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 30% × 100。
商务部分 5分	同类项目 业绩 (2分)	投标人 2019 年 1 月 1 日至今（以验收证明文件落款日期为准）承担过气动起重气垫（球形气垫）的业绩，每有一项得 1 分，最高得 2 分。投标文件中请附：中标（成交）通知书、合同关键页（包含签订合同双方的单位名称、合同首页、合同项目名称、项目金额与含签订合同双方的落款盖章、签订日期、合同签订主体人应为投标人）及用户验收证明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作为同类业绩评审证明资料，以上内容缺一不得分。
	管理体系认 证证书 (1.5分)	投标人或所投产品制造商提供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0.5 分；投标文件中需提供在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未按要求提供者不得分。
		投标人或所投产品制造商提供有效的职业健康安全体系认证证书，得 0.5 分；投标文件中需提供在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未按要求提供者不得分。
		投标人或所投产品制造商提供有效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0.5 分；投标文件中需提供在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未按要求提供者不得分。
节能、环保产 品 (1分)	投标人所投货物为或其中产品包含节能产品的，得 0.5 分；投标人所投货物为或其中包含环境标志产品的，得 0.5 分；本项满分 1 分。 注： (1) 节能和环境标志产品依据标准为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最新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清单范围内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2) 同一投标货物为或其中产品同时为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的，只得其中一项分，不重复计算； (3) 投标货物为强制采购节能、环境标志产品的，本项得 0 分； (4) 应提供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无线局域网 认证产品 (0.5分)	所投产品在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信息产业部等部门最新发布的《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清单范围内优先采购的无线局域网产品，得 0.5 分。 备注：应提供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认证	

		<p>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p> <p>根据投标文件技术响应，全部指标满足招标文件得40分。标注#技术指标负偏离1项扣1.75分；一般技术指标负偏离1项扣0.5分；减完为止。</p> <p><b>装备相关技术要求中总共45项：其中#14项，一般技术指标31项</b></p> <p><b>注：</b></p> <p>招标文件中第五章“采购内容及要求”中标示星号（★）的条款均为实质性条款，任何不满足实质性条款的投标将被否决；标注#的为重要技术指标；其他未标注的为一般性技术指标；不满足重要技术指标或一般技术指标的将按照负偏离进行扣分。</p> <p>1. 装备相关技术要求中标注“#”的技术指标以国家认证认可具有检测资质检测机构出具的有效检验检测报告为准（采购需求另有规定除外），检验检测报告中未体现的“#”项指标或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检验检测报告及证明材料的，按照负偏离进行扣分；</p> <p>2. 装备相关技术要求中未标注“#”的一般技术指标按照投标人提供的《技术偏离表》或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国家认证认可具有检测资质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检测报告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为准；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与国家认证认可具有检测资质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检测报告不一致，以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检测报告为准（采购需求另有规定除外）。</p> <p>3. 国家认证认可具有检测资质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检测报告须同时提供以下证明材料（采购需求另有规定除外）：</p> <p>（1）加盖CMA或CNAS资质认定标志的检验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2）国家认证认可具有检测资质检测机构：提供“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a href="http://cx.cnca.cn/CertECloud/index/index/page">http://cx.cnca.cn/CertECloud/index/index/page</a>”检测机构结果查询截图，不能提供查询结果截图的，投标人须提供说明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技术部分 65分</p>	<p>技术参数 响应 (40分)</p> <p>产品选型(整体设计) (4分)</p>	<p>结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及实际应用场景环境等要求,对投标人提供产品整体选型、各部件的结构设计、产品功能设计、内部结构选用制作材料、各部件间适配性、系统配置、产品工艺等内容进行综合评审(须提供设计说明、整体设计图、结构设计图、功能设计图等)：</p> <p>投标产品的产品整体选型具有针对性、对各使用场景适用性高,各部件结构设计科学合理,功能设计科学合理,内部结构选用制作材料可靠性高、性能稳定,设备配置与采购需求吻合,产品工艺满足采购需求,且描述清晰、性能稳定可靠的,得4分；</p> <p>投标产品的产品整体选型较合理,对于各种适用场景具有较高适用性,各部件结构设计较合理,功能设计较合理,内部结构选用制作材料可靠性较</p>

		<p>高、性能较稳定，设备配置与采购需求较为吻合，产品工艺相关描述较清晰，性能较稳定、可靠性较高的，得 2 分；</p> <p>投标产品的产品整体选型基本合理，对于各种适用场景具有一定适用性，各部件结构设计合理性略有欠缺，功能设计合理性略有欠缺，内部结构选用制作材料可靠性较高、性能略有不足，设备配置与采购需求较为吻合，产品工艺的相关描述基本清晰，性能基本稳定、具有基本的可靠性，得 1 分；</p> <p>投标产品的产品整体选型性能配置及适用性较差，各部件结构设计有较大缺陷，功能设计有较大缺陷，设备配置不明确，产品工艺相关信息描述简单，得 0.5 分。</p> <p>投标产品的产品整体选型性能配置及适用性、各部件结构设计、功能设计、设备配置、产品工艺无法满足本项目要求的，得 0 分。</p>
	<p>产品制造商 专业技术生 产能力 (4 分)</p>	<p>根据投标人所投的核心产品及其他产品制造商专业技术生产能力(包括但不限于自主研发能力、生产工艺、生产步骤、产品检验等)进行评审：</p> <p>投标人所投的核心产品及其他产品制造商具备自主研发能力及先进的生产工艺，提供完整工艺流程图并配有详细的图片和文字说明，生产步骤完整周详，能够提供各环节完整的生产车间环境及详细的实际生产实景照片，具有严格的产品检验流程，检验设备配置齐全、检验步骤严密无纰漏，得 4 分；</p> <p>投标人所投的核心产品及其他产品制造商具备一定的自主研发能力及较先进的生产工艺，提供较完整的工艺流程图并配有较详细的图片和文字说明，生产步骤较完整，能够提供各环节较完整的生产车间环境及较详细的实际生产实景照片，具有较严格的产品检验流程，检验设备配置较齐全、检验步骤较严密，得 2 分；</p> <p>投标人所投的核心产品及其他产品制造商具有一定自主研发能力，提供部分生产工艺流程说明，生产步骤基本完善并提供生产车间环境及实际生产照片，产品检验流程及具体检验步骤基本完整，检验设备配置基本齐全，得 1 分；</p> <p>投标人所投的核心产品及其他产品制造商不具备自主研发能力，生产工艺简单粗糙，生产步骤完善程度较差，未能提供生产车间环境及实际生产照片，产品检验流程及具体检验步骤不完整，检验设备配置不齐全，得 0.5 分。</p> <p>未提供投标人所投的核心产品及其他产品制造商专业技术生产能力证明材料，本项得 0 分。</p>
	<p>项目具体实 施进度方案 (2 分)</p>	<p>对投标人的项目具体实施进度方案(①进度计划及进度保障措施；②进度事故应急措施及进度偏差解决措施)等进行综合评审：</p> <p>提供完整项目具体实施进度方案，内容齐全，描述细致且针对性、可行</p>

	性强，得 2 分；每有一项内容缺失或与本项目无关的扣 1 分；每有一项内容笼统、描述粗略，针对性、可行性不足，扣 0.5 分，扣完为止。
质量保障措施 (3 分)	对投标人的质量保障措施（①货物质量标准；②质量保障管理措施；③质量事故应急措施）等进行综合评审： 提供完整质量保障措施，内容齐全，描述细致且针对性、可行性强，得 3 分；每有一项内容缺失或与本项目无关的扣 1 分；每有一项内容笼统、描述粗略，针对性、可行性不足，扣 0.5 分，扣完为止。
项目测试方案、验收方案 (2 分)	对投标人的测试验收响应方案（①测试验收依据和相关的技术标准；②测试验收的组织形式、程序及注意事项）等进行综合评审： 提供完整测试验收方案，内容齐全，描述细致且针对性、可行性强，得 2 分；每有一项内容缺失或与本项目无关的扣 1 分；每有一项内容笼统、描述粗略，针对性、可行性不足，扣 0.5 分，扣完为止。
质量保证期 (2 分)	质量保证期在满足本项目质量保证期基础要求的基础上，每增加 6 个月得 1 分，最多得 2 分；
售后服务响应时间承诺 (1 分)	根据投标人承诺的售后服务通知响应时间、到达现场响应效率及问题处理效率进行评分： 对招标人的售后服务通知，投标人承诺在接报后响应时间≤0.5 小时，且响应后到达现场时间≤3 小时，且到达现场时间后处理完成时间≤24 小时，得 1 分，其它情况不得分。 <b>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不得分。</b>
质量保证期内售后服务方案 (3 分)	对投标人的质量保证期内售后服务方案（①售后服务机构情况及售后维修人员配备情况；②零配件供应周期；③针对产品的使用环境、使用频率及更新等进行回访、巡检、维护、保养等方案）等进行综合评审： 提供完整质量保证期内售后服务方案，内容齐全，描述细致且针对性、可行性强，得 3 分；每有一项内容缺失或与本项目无关的扣 1 分；每有一项内容笼统、描述粗略，针对性、可行性不足，扣 0.5 分，扣完为止。
质量保证期满后售后服务方案 (2 分)	对投标人的质量保证期满后售后服务方案（①售后服务机构情况；②售后维修人员配备情况；③零配件供应周期、工时费等；④针对产品的使用环境、使用频率及更新等进行回访、巡检、维护、保养等方案）进行综合评审： 提供完整质量保证期满后售后服务方案，内容齐全，描述细致且针对性、可行性强，得 2 分；每有一项内容缺失或与本项目无关的扣 0.5 分；每有一项内容笼统、描述粗略，针对性、可行性不足，扣 0.2 分，扣完为止。
培训方案 (2 分)	对投标人的培训方案（①培训时间及内容计划、培训人员安排；②培训内容重点难点）等进行综合评审： 提供完整培训方案，内容齐全，描述细致且针对性、可行性强，得 2 分；每有一项内容缺失或与本项目无关的扣 1 分；每有一项内容笼统、描述粗略，针对性、可行性不足，扣 0.5 分，扣完为止。

## 包5 评审办法

评审因素	评审内容	评分标准
报价部分 30分	报价得分 (30分)	以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的价格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 = (投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 30% × 100。
商务部分 5分	同类项目 业绩 (2分)	投标人 2019 年 1 月 1 日至今（以验收证明文件落款日期为准）承担过支撑保护套具的业绩，每有一项得 1 分，最高得 2 分。投标文件中请附：中标（成交）通知书、合同关键页（包含签订合同双方的单位名称、合同首页、合同项目名称、项目金额与含签订合同双方的落款盖章、签订日期、合同签订主体人应为投标人）及用户验收证明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作为同类业绩评审证明资料，以上内容缺一不得分。
	管理体系认 证证书 (1.5分)	投标人或所投产品制造商提供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0.5 分；投标文件中需提供在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未按要求提供者不得分。
		投标人或所投产品制造商提供有效的职业健康安全体系认证证书，得 0.5 分；投标文件中需提供在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未按要求提供者不得分。
		投标人或所投产品制造商提供有效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0.5 分；投标文件中需提供在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未按要求提供者不得分。
节能、环保产 品 (1分)	投标人所投货物为或其中产品包含节能产品的，得 0.5 分；投标人所投货物为或其中包含环境标志产品的，得 0.5 分；本项满分 1 分。 注： (1) 节能和环境标志产品依据标准为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最新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清单范围内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2) 同一投标货物为或其中产品同时为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的，只得其中一项分，不重复计算； (3) 投标货物为强制采购节能、环境标志产品的，本项得 0 分； (4) 应提供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无线局域网 认证产品 (0.5分)	所投产品在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信息产业部等部门最新发布的《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清单范围内优先采购的无线局域网产品，得 0.5 分。 备注：应提供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认证	

		<p>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p> <p>根据投标文件技术响应，全部指标满足招标文件得40分。标注#技术指标负偏离1项扣0.76分；一般技术指标负偏离1项扣0.08分；减完为止。</p> <p><b>装备相关技术要求中总共211项：其中#34项，一般技术指标177项</b></p> <p><b>注：</b></p> <p>招标文件中第五章“采购内容及要求”中标示星号（★）的条款均为实质性条款，任何不满足实质性条款的投标将被否决；标注#的为重要技术指标；其他未标注的为一般性技术指标；不满足重要技术指标或一般技术指标的将按照负偏离进行扣分。</p> <p>1. 装备相关技术要求中标注“#”的技术指标以国家认证认可具有检测资质检测机构出具的有效检验检测报告为准（采购需求另有规定除外），检验检测报告中未体现的“#”项指标或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检验检测报告及证明材料的，按照负偏离进行扣分；</p> <p>2. 装备相关技术要求中未标注“#”的一般技术指标按照投标人提供的《技术偏离表》或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国家认证认可具有检测资质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检测报告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为准；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与国家认证认可具有检测资质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检测报告不一致，以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检测报告为准（采购需求另有规定除外）。</p> <p>3. 国家认证认可具有检测资质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检测报告须同时提供以下证明材料（采购需求另有规定除外）：</p> <p>（1）加盖CMA或CNAS资质认定标志的检验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2）国家认证认可具有检测资质检测机构：提供“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a href="http://cx.cnca.cn/CertECloud/index/index/page">http://cx.cnca.cn/CertECloud/index/index/page</a>”检测机构结果查询截图，不能提供查询结果截图的，投标人须提供说明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技术部分 65分</p>	<p>技术参数 响应 (40分)</p> <p>产品选型(整体设计) (4分)</p>	<p>结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及实际应用场景环境等要求，对投标人提供产品整体选型、各部件的结构设计、产品功能设计、内部结构选用制作材料、各部件间适配性、系统配置、产品工艺等内容进行综合评审（须提供设计说明、整体设计图、结构设计图、功能设计图等）：</p> <p>投标产品的产品整体选型具有针对性、对各使用场景适用性高，各部件结构设计科学合理，功能设计科学合理，内部结构选用制作材料可靠性高、性能稳定，设备配置与采购需求吻合，产品工艺满足采购需求，且描述清晰、性能稳定可靠的，得4分；</p> <p>投标产品的产品整体选型较合理，对于各种适用场景具有较高适用性，各部件结构设计较合理，功能设计较合理，内部结构选用制作材料可靠性较</p>

		<p>高、性能较稳定，设备配置与采购需求较为吻合，产品工艺相关描述较清晰，性能较稳定、可靠性较高的，得 2 分；</p> <p>投标产品的产品整体选型基本合理，对于各种适用场景具有一定适用性，各部件结构设计合理性略有欠缺，功能设计合理性略有欠缺，内部结构选用制作材料可靠性较高、性能略有不足，设备配置与采购需求较为吻合，产品工艺的相关描述基本清晰，性能基本稳定、具有基本的可靠性，得 1 分；</p> <p>投标产品的产品整体选型性能配置及适用性较差，各部件结构设计有较大缺陷，功能设计有较大缺陷，设备配置不明确，产品工艺相关信息描述简单，得 0.5 分。</p> <p>投标产品的产品整体选型性能配置及适用性、各部件结构设计、功能设计、设备配置、产品工艺无法满足本项目要求的，得 0 分。</p>
	<p>产品制造商 专业技术生 产能力 (4 分)</p>	<p>根据投标人所投的核心产品及其他产品制造商专业技术生产能力(包括但不限于自主研发能力、生产工艺、生产步骤、产品检验等)进行评审：</p> <p>投标人所投的核心产品及其他产品制造商具备自主研发能力及先进的生产工艺，提供完整工艺流程图并配有详细的图片和文字说明，生产步骤完整周详，能够提供各环节完整的生产车间环境及详细的实际生产实景照片，具有严格的产品检验流程，检验设备配置齐全、检验步骤严密无纰漏，得 4 分；</p> <p>投标人所投的核心产品及其他产品制造商具备一定的自主研发能力及较先进的生产工艺，提供较完整的工艺流程图并配有较详细的图片和文字说明，生产步骤较完整，能够提供各环节较完整的生产车间环境及较详细的实际生产实景照片，具有较严格的产品检验流程，检验设备配置较齐全、检验步骤较严密，得 2 分；</p> <p>投标人所投的核心产品及其他产品制造商具有一定自主研发能力，提供部分生产工艺流程说明，生产步骤基本完善并提供生产车间环境及实际生产照片，产品检验流程及具体检验步骤基本完整，检验设备配置基本齐全，得 1 分；</p> <p>投标人所投的核心产品及其他产品制造商不具备自主研发能力，生产工艺简单粗糙，生产步骤完善程度较差，未能提供生产车间环境及实际生产照片，产品检验流程及具体检验步骤不完整，检验设备配置不齐全，得 0.5 分。</p> <p>未提供投标人所投的核心产品及其他产品制造商专业技术生产能力证明材料，本项得 0 分。</p>
	<p>项目具体实 施进度方案 (2 分)</p>	<p>对投标人的项目具体实施进度方案(①进度计划及进度保障措施；②进度事故应急措施及进度偏差解决措施)等进行综合评审：</p> <p>提供完整项目具体实施进度方案，内容齐全，描述细致且针对性、可行</p>

	性强，得 2 分；每有一项内容缺失或与本项目无关的扣 1 分；每有一项内容笼统、描述粗略，针对性、可行性不足，扣 0.5 分，扣完为止。
质量保障措施 (3 分)	对投标人的质量保障措施（①货物质量标准；②质量保障管理措施；③质量事故应急措施）等进行综合评审： 提供完整质量保障措施，内容齐全，描述细致且针对性、可行性强，得 3 分；每有一项内容缺失或与本项目无关的扣 1 分；每有一项内容笼统、描述粗略，针对性、可行性不足，扣 0.5 分，扣完为止。
项目测试方案、验收方案 (2 分)	对投标人的测试验收响应方案（①测试验收依据和相关的技术标准；②测试验收的组织形式、程序及注意事项）等进行综合评审： 提供完整测试验收方案，内容齐全，描述细致且针对性、可行性强，得 2 分；每有一项内容缺失或与本项目无关的扣 1 分；每有一项内容笼统、描述粗略，针对性、可行性不足，扣 0.5 分，扣完为止。
质量保证期 (2 分)	质量保证期在满足本项目质量保证期基础要求的基础上，每增加 6 个月得 1 分，最多得 2 分；
售后服务响应时间承诺 (1 分)	根据投标人承诺的售后服务通知响应时间、到达现场响应效率及问题处理效率进行评分： 对招标人的售后服务通知，投标人承诺在接报后响应时间≤0.5 小时，且响应后到达现场时间≤3 小时，且到达现场时间后处理完成时间≤24 小时，得 1 分，其它情况不得分。 <b>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不得分。</b>
质量保证期内售后服务方案 (3 分)	对投标人的质量保证期内售后服务方案（①售后服务机构情况及售后维修人员配备情况；②零配件供应周期；③针对产品的使用环境、使用频率及更新等进行回访、巡检、维护、保养等方案）等进行综合评审： 提供完整质量保证期内售后服务方案，内容齐全，描述细致且针对性、可行性强，得 3 分；每有一项内容缺失或与本项目无关的扣 1 分；每有一项内容笼统、描述粗略，针对性、可行性不足，扣 0.5 分，扣完为止。
质量保证期满后售后服务方案 (2 分)	对投标人的质量保证期满后售后服务方案（①售后服务机构情况；②售后维修人员配备情况；③零配件供应周期、工时费等；④针对产品的使用环境、使用频率及更新等进行回访、巡检、维护、保养等方案）进行综合评审： 提供完整质量保证期满后售后服务方案，内容齐全，描述细致且针对性、可行性强，得 2 分；每有一项内容缺失或与本项目无关的扣 0.5 分；每有一项内容笼统、描述粗略，针对性、可行性不足，扣 0.2 分，扣完为止。
培训方案 (2 分)	对投标人的培训方案（①培训时间及内容计划、培训人员安排；②培训内容重点难点）等进行综合评审： 提供完整培训方案，内容齐全，描述细致且针对性、可行性强，得 2 分；每有一项内容缺失或与本项目无关的扣 1 分；每有一项内容笼统、描述粗略，针对性、可行性不足，扣 0.5 分，扣完为止。

注：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评标委员会根据包组所对应的评分细则对包组所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进行打分，总分为 100 分。评标委员会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1名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投标文件在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的前提下，按照技术部分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投标报价、技术部分评审得分均相同的，由招标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中标候选人。本项目中标人由招标人确认。

### 3.4 节能、环保产品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对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对于属于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投标人必须提供国家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相关认证信息查询截图；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必须按照《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品目清单》填报《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明细》表（见附件），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对属于优先采购的产品类别，投标人必须提供国家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相关认证信息查询截图。

### 3.5 无线局域网产品的有关政策：

采购产品属于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信息产业部《关于印发无线局域网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5〕366号）“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符合国家无线局域网安全标准（GB 15629.11/1102）并通过国家产品认证的计算机、通信设备、打印机、复印机、投影仪等产品，投标产品在清单目录内的，先采购“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的产品，提供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认证证书影印件。（详见附件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

### 3.6 给予小型和微型企业价格扣除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及《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的规定，如投标人所投产品的制造商为小微企业，应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结合实际情况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未按照要求提供或不符合《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将不给予价格扣除的政策优惠。投标人所投产品的制造商属小型或微型企业并以其自身产

品和服务报价,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前提下,可给予小型和微型企业(包括相互之间组成的联合体)产品的价格10%的扣除;评审标价格仅为评定价格,不作为最终的中标和结算价格。若投标人所投产品的制造商不是小微企业的,则无需要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小微企业评标价格=投标报价-投标报价×扣除比例,按照最终价格计算其价格分得分。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注册商标;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小微企业制造货物的,也有大中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如发现投标人未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如中标,将取消中标资格;同时,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有权向监督管理部门申请将其列入不诚信投标人名单并停止其参与一定期限的政府采购活动。

### 3.7 给予监狱企业和戒毒企业价格扣除

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和戒毒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评审中享受同小型、微型企业相同的价格扣除。

监狱企业和戒毒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若投标人不是监狱企业的,则无需要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 3.8 给予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价格扣除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价格扣除幅度: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价格给予10%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若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且须符合《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的条件。

说明:

(1) 中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收社会监督。

(2) 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3) 若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同时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4) 若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将其放入资格审查文件内；若投标人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则无需要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附件：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

#### 一、无线网络适配器

厂家	规格型号	依据标准	证书编号	颁证日期	换证日期
西安西电捷通无线网络通信有限公司	IWN C2400ICA	GB4943-2001 GB9254-1998 GB17625.1-2003 GB15629.11-2003 GB15629.1102-2003	CESI01104P10004ROM	2004-04-07	2005-10-31
	IWN C2430ICA	GB4943-2001 GB9254-1998 GB17625.1-2003 GB15629.11-2003 GB15629.1102-2003	CESI01104P10005ROM	2004-04-07	2005-10-31
	IWN C2430IUA	GB4943-2001 GB9254-1998 GB17625.1-2003 GB15629.11-2003 GB15629.1102-2003	CESI01104P10006ROM	2004-04-07	2005-10-31
深圳市明华澳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WL-STA1	GB4943-2001 GB9254-1998 GB17625.1-2003 <b>GB15629.11-2003</b> GB15629.1102-2003	CESI01104P10008ROM	2004-04-07	2005-10-31

#### 二、接入认证服务器（无线鉴别服务器）

厂家	规格型号	依据标准	证书编号	颁证日期	换证日期
西安西电捷通无线网络通信有限公司	IWN AS-5000 DC5V 2.0A	GB4943-2001 GB9254-1998 GB17625.1-2003 GB15629.11-2003 GB15629.1102-2003	CESI01104P10002ROM	2004-04-07	2005-10-31

#### 三、无线接入点

厂家	规格型号	依据标准	证书编号	颁证日期	换证日期
----	------	------	------	------	------

深圳市明 华澳汉科 技股份有 限公司	WL-AP1 DC5V 2.0A	GB4943-2001 GB9254-1998 GB17625.1-2003 GB15629.11-2003 GB15629.1102-2003	CESI01104P10007ROM	2004-04-07	2005-10-31
西安西电 捷通无线 网络通信 有限公司	IWN A2410 DC5V 2.0A	GB4943-2001 GB9254-1998 GB17625.1-2003 GB15629.11-2003 GB15629.1102-2003	CESI01104P10003ROM	2004-04-07	2005-10-31

## 四、计算机

北大方 正集团 有限公 司	NB700	GB4943-2001 GB9254-1998 GB17625.1-2003 GB15629.11-2003 GB15629.1102-2003	2004012000001	2004-04-0 2	
------------------------	-------	--	---------------	----------------	--

## 第四章 合同条款和格式

### 4.1 签订合同

4.1.1 招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4.1.2 签订的合同以招标文件合同条款为基础。招标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4.1.3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书面承诺和中标通知书均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且具有法律效力。中标人应严格履行采购合同规定的各项义务和责任，否则将依法处理。

4.1.4 中标人不得分包履行合同，否则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当中标人放弃中标结果或者因被质疑、投诉，经查属实或者因不可抗力而不能履行合同的，由招标人依法重新组织采购。

4.1.5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办理批准、登记等手续后生效的合同，依照其规定。

### 4.2 追加合同金额

采购合同履行中，招标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且在签订合同后一年内，经招标人报同级财政部门批准后，可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10%，且总额不得超出项目采购预算，否则招标人应重新组织采购。

政府采购合同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责任。

# 采 购 合 同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合同编号：

包 号：

甲 方：

乙 方：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

合同生成日期： 年 月 日

\_\_\_\_\_（甲方）所需\_\_\_\_\_（项目名称）经山东瀚思招标有限公司以\_\_\_\_\_（项目编号）招标文件在国内以公开招标方式进行招标。经评标委员会确定\_\_\_\_\_（乙方）为\_\_\_\_\_包（包号）的乙方。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按照公正、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原则，同意按照以下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 一、合同文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一）本项目招标文件
- （二）乙方投标文件
- （三）合同格式、合同条款
- （四）乙方在评审过程中做出的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
- （五）中标通知书
- （六）本合同附件

## 二、合同的范围和条件

本合同的范围和条件应与上述合同文件的规定相一致。

## 三、货物内容、数量及规格

本合同所提供的货物为\_\_\_\_\_及其所含备品备件，并包括乙方投标文件承诺的优惠条款。（详见附件一：投标文件及分项报价表）。

## 四、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

（详见附件一：投标文件及报价明细表）。

乙方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价格说明：

（1）本次投标报价报价为一次性报价，币种为人民币。

（2）本项目为交钥匙项目，本合同价款是完成本项目所要求购买货物落地、安装调试完成并经验收合格、质量保证期内维护保养、伴随服务及售后服务的全部费用。价款包含但不限于货物及其专用工具、配品配件及各种辅材、附件备件及其他附带辅材/辅件、包装、运输、装卸、保管、伴随服务、相关检验检测、验收、安装调试、产品/软件升级、知识产权、技术培训、利润、保险费、相关税费、质量保证期内维护保养、售后服务等全部费用。并同时考虑合同的所有责任、义务

和除不可抗力以外的一切风险因素。若投标报价有缺漏项的，缺漏项部分的价格视为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中标后的合同价不作任何调整。

(3) 中标后不允许擅自改变采购内容、质量标准、期限与追加项目预算。

(4) 中标单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参数中有关产品/软件升级的相关费用均应包含在单价中，中标人不得以产品/软件升级为由另行索要费用。

(5) 实际供货数量如有变化，价格依据合同清单价格结算，单价不再发生变化。

## 五、付款方式

中标后由招标人组织实际用户单位与乙方签订合同，具体付款方式由实际用户单位在以下两种方式任选其一（以下“甲方”指实际用户单位）：

方式一：

合同签订后，甲方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40%即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 】元），货到并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97%即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 】元），剩余 3%质保期满无质量问题后支付。

方式二：

合同签订后，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价款 3%的履约保证金后，甲方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40%即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 】元），货到并验收合格后向乙方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100%即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 】元），履约保证金待质保期满无质量问题后无息退还。

甲方账户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甲方开票信息如下：

开票类型：增值税普通发票/增值税专用发票（只能选择一种）

单位名称：【                    】

纳税人识别号：【                】

付款方式：采用支票、银行汇票、电汇三种形式。

## 六、交付日期和地点、质量保证期

(一) 交付日期：自合同签订之日\_\_\_起个日历日内将全部货物送至指定地点、完成安装调试并具备验收和产权办理条件。

(二) 交付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三) 风险负担：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在该货物通过甲乙双方联合验收交付前由乙方承担，

通过联合验收交付后由甲方承担；因质量问题验收不合格造成的一切损失及风险由乙方承担。

## 七、质量

（一）乙方必须按照技术文件和本合同约定的技术状态进行原材料和外购件的采购、加工、装配、检验，以保证零部件的完整性。

（二）乙方须提供全新的装备，确保装备表面无划伤、无碰撞痕迹，且权属清楚，不得侵害他人知识产权。

（三）装备质量保证期为【 】（以投标人的应答为准），自产品最终验收合格之日开始计算。

在质量保证期内装备发生一切故障，乙方应采取相应方式排除故障，包括但不限于维修或更换装备，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零部件的成本费用及安装、维修、更换费用等），由乙方自行承担。装备维修期间，乙方有义务提供周转备用品供甲方使用。在乙方承诺的质量保证期外的期限内发生故障，乙方应提供有偿服务；涉及零部件更换的，甲方应向乙方支付相应零部件的成本费（以投标人的应答为准）以及维修工时费\_\_\_\_\_/天/次。若在该期限内出现零部件降价的情况，则甲乙双方按照该零部件的市场价格实际进行结算。

（四）乙方提供的装备必须符合或优于国家（行业）标准。

（五）乙方保证在质量保证期内和乙方承诺的质量保证期外\_\_\_\_年的期限内向甲方提供本合同项下所有装备所需的足够数量的零部件；当甲方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要求乙方提供相应零部件时，乙方应当在甲方指定的期限内送达甲方的指定地点，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六）甲方在使用过程中因装备设计、制造、材质等质量问题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承担一切赔偿责任。

（七）在甲方未办理装备正式交接手续前发生的一切人为和意外情况，以及装备毁损灭失等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自行承担，因运输、保险、管理等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负责。

## 八、包装

货物的包装应按照国家或业务主管部门的技术规定执行，国家或业务主管部门无技术规定的，应当按双方约定采取足以保护货物安全、完好的包装方式。

## 九、运输要求

1、运输方式及线路：乙方将装备运抵甲方指定地点，运输过程中，保证装备以出厂检验标准到达用户手中；整个运输过程如需经水路及陆路运输两种方式的，长时间经历海上运输的，应对装备进行防腐保护，保证装备在海面运输过程中免受海水侵蚀。

2、装备出厂前，乙方应对装备进行详细检查，保证装备外观及所有可见配置完好无缺；国内至最终用户指定地点，运输乙方选用正规物流运输公司，为装备办理运输保险，保证装备安全顺利运抵甲方指定地点。

3、运输风险及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 十、保险

保险条款：货物交付运输前，甲方已经支付部分或全部款项的，乙方应当办理以甲方为受益人的货物“一切险”，投保金额不少于甲方已经支付款项总额，保险保至项目最终交货时点。

## 十一、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中国境内使用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知识产权的诉讼。如因乙方提供货物存在知识产权瑕疵，产生的一切不利法律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损失、第三方侵权等）均由乙方承担。

## 十二、验收

1.货物到达交货地点后，甲方和乙方在 30 日内共同开箱检验货物的规格、质量和数量等状况，如货物需要安装、调试、培训由乙方负责，邀请第三方专业机构、专家实施所有验收活动由甲方提请并组织，以上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安装调试后 10 日内，甲、乙双方应按照合同要求验收，验收合格后甲乙双方及邀请的第三方专业机构、专家共同在《采购项目验收单》上签字确认。

### 2. 验收标准：

（1）装备应符合相应的法律法规、国家标准（无国家标准的按部标、行业标准）、合同要求（包括但不限于投标文件承诺）。

（2）交付装备必须具备出厂合格证。

（3）交付验收时，乙方应提交装备技术文本、软件、视频、配件、配套工具等。

（4）交付验收时，根据装备类别，属于消防装备品目的，应提供国家消防装备质量检验中心出具的检测报告原件，不属于消防装备品目的，应提供国家认证认可的检验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原件，否则甲方有权拒绝验收。

（5）交付装备为全新装备，拒绝接受用于经过试验、检测、破坏性测试等程序的非全新装备。

（6）装备质量、规格要求达不到本项目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约定条款的，乙方应该在甲方要求期限内整改并再次进行验收，再次验收不合格的甲方有权拒收，并解除合同。

3. 验收结束后，对装备存在的质量问题，甲方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乙方在接到书面异议后，应当在\_\_\_\_日内负责处理。如果乙方在投标文件及询标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及承诺中，有明确质量保证期的，适用质量保证期；

4. 本合同为甲方进行履约验收的主要依据。甲方应专门成立履约验收小组，于乙方交付项目时组织验收，验收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和采购合同进行，保证采购项目与招标文件和采购合同内容的一致。（本项目验收依据详见附件二：投标文件技术偏离表）

5. 其他补充事项：

### 十三、售后服务

1. 乙方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装备在质量保证期内出现一切故障，乙方应当自接到甲方报修通知之时起【 】小时内响应，【 】小时内到达现场，【 】小时之内排除故障。（以投标人的应答为准）

2. 乙方应保证甲方为装备的正常使用和维修所提出的零备件、工具等订货的供应。对甲方提出的紧急订货，乙方应及时协助处理。

3. 若乙方发现本合同项下的装备的设计、制造、材质等质量问题涉及已出厂使用的装备时，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并召回装备，同时在发出通知之日起二十个工作日内向予以解决。

4. 乙方应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本合同约定，积极做好特殊紧急情况下的专项技术服务工作。

5. 本合同项下的装备在使用过程中，经有关人员发现并经相关部门鉴定装备存在安全隐患或质量缺陷，继续使用可能造成生命、财产损失情况发生，乙方应在收到甲方书面通知之日起二十个工作日内无条件退换装备。

6. 乙方应按公开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响应文件)及乙方在投标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或承诺提供及时、快速、优质的售后服务。（详见附件三：乙方投标文件售后服务承诺材料）

### 十四、违约责任

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履行相关合同义务，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每迟延履行一日按本合同总价款的0.1%计算违约金，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10%；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合同解除后三日内乙方应全额退还甲方已付款项；

2.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3. 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4. 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5. 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6. 如国家政策或消防救援队伍政策、规定或其他具体情况发生变化时，甲方有权终止履行合同，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 十五、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下列第 2 种方式解决：

1. 将争议提交济南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2. 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 十六、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 十七、合同保存

本合同一式\_\_\_份，甲方\_\_份，乙方\_\_份。

甲 方：

全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电 话：

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账 号：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乙 方：

全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电 话：

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账 号：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附件一：报价明细表

附件二：技术偏离表

附件三：售后服务及承诺等相关材料

附件四：《整车易损易耗零部件备品备件和专用工具清单》

附件五：《质量保证期内主要部件、易损件、零配件、专用工具及重要消耗品价格一览表》

附件六：《质量保证期满后主要部件、易损件、零配件、专用工具及重要消耗品价格一览表》

附件七：中标通知书

## 第五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 一、本项目有关说明

1. 投标人须对所投标包的采购标的进行整体投标，任何只对采购标的其中一部分内容、数量进行的投标都被视为无效投标。

2. 采购需求中标注“★”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必须逐条进行响应，有任何一条负偏离的，将导致无效投标。

3. 采购清单及技术要求中标注“#”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其他条款为一般技术参数，但均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二、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名称：山东省消防救援总队 2022 年装备部门集中采购项目十

2. 项目编号：SDHS-GK-HW-20220903

3. 预算总金额（最高限价）：1715 万元，其中：包 1：622.8 万元；包 2：110.46 万元；包 3：455.73 万元；包 4：210 万元；包 5：316.01 万元；投标人投标报价不得高于所投包号的政府采购预算金额（最高限价），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4. 产品质量标准：需满足的国家最新相关标准和最新行业标准。

## 三、商务要求

## 1. 采购需求一览表：

序号	包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最高限价 (人民币 万元)	是否允许 采购进口 产品	核心产品	对应的中 小企业划 分标准所 属行业
1	包 1	应急逃生自救安全绳	5190	622.8	否	应急逃生自救安全绳	工业
1	包 2	消防轻型安全绳	712	110.46	否	消防通用安全绳	工业
2		消防通用安全绳	594				
1	包 3	消防坐式半身安全吊带	329	455.73	否	消防防坠落辅助部件	工业
2		消防全身式安全吊带	291				
3		消防防坠落辅助部件	229				
1	包 4	气动起重气垫（方形气垫）	5	210	否	气动起重气垫（球形气垫）	工业
2		气动起重气垫（球形气垫）	6				
3		消防救生气垫	6				
1	包 5	躯体固定气囊	11	316.01	否	支撑保护套具	工业
2		肢体固定气囊	13				
3		婴儿呼吸袋	10				
4		消防过滤式自救呼吸器	602				
5		折叠式担架	111				
6		伤员固定抬板	19				
7		多功能担架	63				
8		敛尸袋	50				
9		支撑保护套具	9				

10		稳固保护附件	14				
11		人员转移椅	1				
12		医药急救箱	128				
13		医用简易呼吸器	22				
14		救生缓降器	59				
15		救生软梯	26				
16		救援支架（手动绞盘）	15				
17		救援支架（电动绞盘）	24				
18		救生抛投器（50-100米）	3				
19		救生抛投器（100-200米）	10				
20		救生抛投器（≥200米）	10				

2. 供货周期（适用于各标包）：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80 日历日内将全部货物送至指定地点，完成安装调试并具备验收条件。

3. 供货地点（适用于各标包）：招标人指定地点。

4. 质量保证期（适用于各标包）：质量保证期自货到招标人指定地点并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 3 年，质量保证期内提供免费维修维护服务。

5. 付款方式：中标后由采购人组织实际用户单位与乙方签订合同，具体付款方式由实际用户单位在以下两种方式任选其一（以下“甲方”指实际用户单位）：

一、合同签订后，甲方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40%，货到并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97%，剩余 3%质保期满无质量问题后支付。

二、合同签订后，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价款 3%的履约保证金后，甲方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40%，货到并验收合格后向乙方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100%，履约保证金待质保期满无质量问题后无息退还。

## 6. 项目验收

6.1 货物到达交货地点后，甲方和乙方在 30 日内共同开箱检验货物的规格、质量和数量等状况，如货物需要安装、调试、培训由乙方负责，邀请第三方专业机构、专家实施所有验收活动由甲

方提请并组织，以上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安装调试后 10 日内，甲、乙双方应按照合同要求验收，验收合格后甲乙双方及邀请的第三方专业机构、专家共同在《采购项目验收单》上签字确认。

## 6.2 验收标准：

(1) 装备应符合相应的法律法规、国家标准（无国家标准的按部标、行业标准）、合同要求（包括不限于投标文件承诺）。

(2) 交付装备必须具备出厂合格证。

(3) 交付验收时，乙方应提交装备技术文本、软件、视频、配件、配套工具等。

(4) 交付验收时，根据装备类别，属于消防装备品目的，应提供国家消防装备质量检验中心出具的检验检测报告原件，不属于消防装备品目的，应提供国家认证认可的检验机构出具的检验检测报告原件，否则甲方有权拒绝验收。

(5) 交付装备为全新装备，拒绝接受用于经过试验、检测、破坏性测试等程序的非全新装备。

(6) 装备质量、规格要求达不到本项目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约定条款的，乙方应该在甲方要求期限内整改并再次进行验收，再次验收不合格的甲方有权拒收，并解除合同。

6.3 验收结束后，对装备存在的质量问题，甲方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乙方在接到书面异议后，应当在招标人要求的时间内负责处理。如果乙方在投标文件及询标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及承诺中，有明确质量保证期的，适用质量保证期；

6.4 本合同为甲方进行履约验收的主要依据。甲方应专门成立履约验收小组，于乙方交付项目时组织验收，验收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和采购合同进行，保证采购项目与招标文件和采购合同内容的一致。（本项目验收依据详见附件二：投标文件技术偏离表）

## 6.5 其他补充事项：

### 7. 售后服务响应要求

7.1 售后服务响应时间：中标人应在接招标人通知 0.5 小时内做出响应，3 小时内到达现场，24 小时内处理完成，不能在规定时间内处理完成的提供备品备件。

7.2 中标人免费为招标人提供中文操作手册并培训操作人员，其中包括讲解产品的结构以及原理、产品的使用以及维护保养，直至操作人员能够独立的操作使用。

### 8. 包装和运输

8.1 中标人应提供运至交付地点所需要的包装，包装应符合经济、牢固、美观的要求，采取防潮、防晒、防锈、防振及防止其它损坏的必要措施，以防止货物在运转中损坏或变质。

8.2 包装必须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包括与环境、职业健康和安全有关的法律、法规标准。

8.3 运输包装应根据产品的特点及国家相关标准标注有相应的运输标志。

8.4 中标人负责将货物运输并卸载到招标人指定地点。

★9. 投标人所投产品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投标时提供《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0. 投标人所投产品属于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的消防产品必须提供国家强制性 3C 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四、装备相关技术要求

##### 包 1-技术参数

序号	包号	标的名称	数量	重要性	技术参数要求
1	包 1	应急逃生自救安全绳（核心产品）	5190	一般	1、符合国家 XF494-2004《消防用防坠落装备》标准要求，提供国家消防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或其他国家认证认可具有检测资质检测机构出具的有效检验检测报告复印件或扫描件。
				一般	2、由多功能绳包、8 毫米安全绳、轻型安全钩、可调节下降器、中空连接扁绳、排绳器组成，在灭火、抢险救援作业中用于自救和救人的绳索。
				一般	3、整套套装质量 $\leq 1.8\text{kg}$ 。
				#	4、安全绳直径 8mm，长度 $\geq 16\text{m}$ 。
				#	5、安全绳最小破断强度 $\geq 25\text{kN}$ 。
				#	6、延伸率 $\leq 6.5\%$ （承重达到最小破断强度的 10%时）。
				#	7、经 204（ $\pm 5$ ） $^{\circ}\text{C}$ 的耐高温性能试验后，未出现熔融、焦化现象。
				#	8、在 600（ $\pm 5$ ） $^{\circ}\text{C}$ 、1.33kN 负荷环境下的承载 45s，在 400（ $\pm 5$ ） $^{\circ}\text{C}$ 、1.33kN 负荷环境下承载 300s，未出现断裂现象。
				一般	9、线密度 $\leq 50\text{g/m}$ 。
				#	10、轻型安全钩：开口距离 21mm $\pm 1\text{mm}$ ，长轴破断强度 $\geq 27\text{kN}$ ，短轴破断强度 $\geq 7\text{kN}$ ，自动保护三锁装置（即提起、转动和开锁），净重 $\leq 110\text{g}$ 。
				#	11、下降器：破断强度 $\geq 22\text{kN}$ ；净重 $\leq 270\text{g}$ ；适用绳索直径范围为 7.5-9.5mm。

				#	12、中空连接扁绳：直径 $\geq 6.8\text{mm}$ 长度 $\geq 500\text{mm}$ ，破断强度 $\geq 25\text{kN}$ ，重量 $\leq 80\text{g/根}$ 。
				一般	13、绳包：绳包为阻燃面料，经 260℃ 高温试验后无明显变化；方便快捷佩戴和拆卸功能；绳包两端设计放置安全钩，取出便捷；绳包盖内设计绳夹，方便在绳索上快速定位和拆收。
				一般	14、产品具有清晰耐久标志（执行标准、型号、规格；生产厂名称或商标；生产厂的识别编号、制造时间）和 RFID 芯片（内容根据需方要求填写）。

## 包 2-技术参数

序号	包号	标的名称	数量	重要性	技术参数要求
1	包 2	消防轻型安全绳	712	一般	1、符合国家 XF494-2004《消防用防坠落装备》标准。提供国家消防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或其他国家认证认可具有检测资质检测机构出具的有效检验检测报告复印件或扫描件。
				一般	2、主承重部分应由连续纤维制成，表面无任何机械损伤现象，应为连续结构，整绳粗细均匀、结构一致。
				一般	3、绳索外层无明显破损、高温灼伤，无化学品浸蚀，绳芯无明显变形。
				#	4、应采用夹芯绳结构，直径不小于 9.5mm，但不大于 12.5mm。
				一般	5、绳芯采用芳纶长丝制成。
				#	6、每根绳长度 $\geq 20\text{m}$ ，绳的两端采用绳环结构收尾，并用同种材料的细绳缝制，缝制距离 $\geq 50\text{mm}$ ，在扎缝处热封，扎缝处包以裹紧的橡胶或塑料套管，在绳尾处采用热封方式标注永久性标签内容。
				#	7、最小破断强度 $\geq 20\text{kN}$ ，当承重达到最小破断强度的 10%时，延伸率 $\leq 1.2\%$ 。
		消防通用安全绳（核心产品）	594	一般	1、符合 XF494-2004《消防用防坠落装备》标准。提供国家消防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或其他国家认证认可具有检测资质检测机构出具的有效检验检测报告复印件或扫描件。
2				一般	2、安全绳长度按需定制，连续、夹心绳结构，在灭火、抢险救援作业中用于自救和救人的绳索。

			#	3、绳芯采用芳纶或其他优质材料制成，最小破断强度 $\geq 40\text{kN}$ ，长度 $\geq 50\text{m}$ 。
			#	4、当承重达到最小破断强度的 10%时，延伸率 $\leq 5\%$ 。
			#	5、安全绳的直径为 $13\pm 0.5\text{mm}$ ，经 $204\text{℃}\pm 5\text{℃}$ 的耐高温性能时，安全绳不会出现融熔、焦化现象。
			#	6、绳的两端采用绳环结构收尾，并用同种材料的细绳缝制，缝制距离 $\geq 50\text{mm}$ ，在扎缝处热封，扎缝处包以裹紧的橡胶或塑料套管，在绳尾处采用热封方式标注永久性标签内容。
			一般	7、产品具有清晰耐久标志（执行标准、型号、规格；生产厂名称或商标；生产厂的识别编号、制造时间）和 RFID 芯片（内容根据需方要求填写）。

### 包 3-技术参数

序号	包号	标的名称	数量	重要性	技术参数要求
1	包 3	消防坐式半身安全吊带	329	一般	1、符合国家 XF494-2004《消防用防坠落装备》标准要求，提供国家消防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或其他国家认证认可具有检测资质检测机构出具的有效检验检测报告复印件或扫描件。
				#	2、负荷 $\geq 2.67\text{kN}$ 。
				一般	3、安全吊带的承重织带宽度 40—70mm，能调节尺寸大小，吊带的织带边缘通过热封或其它措施来防止织线松脱。
				一般	4、缝合接口及缝合末端回缝 $\geq 13\text{mm}$ 。
				一般	5、安全吊带的带扣的边角半径 $\geq 6\text{mm}$ 。
				一般	6、静负荷性能：安全吊带不会从人体上松脱，带扣和调节装置滑移距离 $\leq 10\text{mm}$ 。
				一般	7、金属部件和金属零件应无棱角、毛刺，不得有裂纹、明显压痕和划伤等缺陷，其边缘应呈弧形。
				一般	8、可调节的宽大腿环、固定挂点 $\geq 2$ 个。
				一般	9、永久性标签包括：执行标准、型号、规格；生产厂名称或商标；出厂日期、型号和 RFID 芯片（内容根据需方要求填写）等。
2		消防全身式安全吊带	291	一般	1、符合国家 XF494-2004《消防用防坠落装备》标准要求，提供国家消防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或其他国家认证认可具有检测资质检测机构出具的有效检验检测报告复印件或

				扫描件。
			#	2、负荷 $\geq 2.67\text{kN}$ 。
			一般	3、安全吊带的承重织带宽度 40—70mm，能调节尺寸大小，吊带的织带边缘通过热封或其它措施来防止织线松脱。
			一般	4、缝合接口及缝合末端回缝 $\geq 13\text{mm}$ 。
			一般	5、安全吊带的带扣的边角半径 $\geq 6\text{mm}$ 。
			一般	6、静负荷性能：安全吊带不会从人体上松脱，带扣和调节装置滑移距离 $\leq 10\text{mm}$ 。
			一般	7、金属部件和金属零件应无棱角、毛刺，不得有裂纹、明显压痕和划伤等缺陷，其边缘应呈弧形。
			一般	8、带有衬垫的肩带、可调节的宽大腿环，能让操作者向上向下调整。
			一般	9、背部挂点能自由活动，防止在受限空间内发生意外钩挂。
			一般	10、装备环 $\geq 4$ 。
			一般	11、腿环配有快速卡扣。
			一般	12、腰带下方设有连接点，用于连接定位挽索。
			一般	13、产品具有清晰耐久标志（执行标准、型号、规格；生产厂名称或商标；生产厂的识别编号、制造时间）和 RFID 芯片（内容根据需求方要求填写）。
3		消防防坠落辅助部件（核心产品）	229	1、符合国家 XF494-2004《消防用防坠落装备》标准要求，提供国家消防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或其他国家认证认可具有检测资质检测机构出具的有效检验检测报告复印件或扫描件。
			一般	2、整套装备包括：梨型丝扣主锁、O 型双动自动扣主锁、集成滑轮系统的上升器（左手）胸式上升器、防脱绳脚式上升器、下降器、止坠器配势能吸收器、1.5 英寸万向单滑轮、滑轮系统、滑轮、2.0 英寸万向单（双）滑轮、救援下降器等部件。
			一般	3、该辅助设备主要用于安全带与安全绳等防坠落设备之间的连接，可与多重装备配合使用。
			一般	4、梨型丝扣主锁：双 T 锁身结构，防止横向受力。防钩挂锁鼻防止扣入和取绳时发生钩挂。#纵向最小断裂强度 $\geq 20\text{kN}$ ，横向最小断裂强度 $\geq 9\text{kN}$ ，重量 $\leq 80\text{g}$ ，开口尺寸 $\geq 20\text{mm}$ 。

			一般	5、O 型双动自动扣主锁：轻合金型自动扣主锁，表面进行阳极氧化处理；O 形锁适合滑轮和上升器的定位；防钩挂锁鼻防止在扣入和取出设备时发生钩挂。#纵向最小断裂强度 $\geq 20\text{kN}$ ，横向最小断裂强度 $\geq 7\text{kN}$ ，重量 $\leq 80\text{g}$ 。
			一般	6、集成滑轮系统上升器：具有自带滑轮功能，可自组提拉系统，绳索防卡住释放系统能进行向下的移动。含有 3 个凸轮槽防止污垢堆积。下方有 2 个连接孔，防止系统装反，第 2 个孔能够安装脚踏圈。使用绳索直径范围为 8-13mm。重量 $\leq 300\text{g}$ 。
			一般	7、胸式上升器：轻合金胸式上升器，表面进行了阳极氧化处理。工作负荷 $\geq 120\text{kg}$ ，重量 $\leq 150\text{g}$ 。可使用绳索直径范围为 8-13mm。
			一般	8、防脱绳脚式上升器：扁带可调节，脚踏端扁带使用扁带套加固、稳定，不会在受力下翻转。重量 $\leq 170\text{g}$ 。使用绳索直径范围为 8-13mm。
			一般	9、下降器：内置单向滑轮的下降器。最大负重 $\geq 240\text{kg}$ ，用于 10.5-11.5mm 直径绳索。
			一般	10、止坠器配势能吸收器：带有锁定功能。势能吸收器只能与移动止坠器配合使用。可以用于双人救援，最大负重 $\geq 240\text{kg}$ 。
			#	11、1.5 英寸万向单滑轮：具备万向结和滑轮的功能，最小破断力 $\geq 36\text{kN}$ ；载荷 $\geq 8\text{kN}$ 。滑轮直径 $\leq 38\text{mm}$ ；最大绳子直径 $\geq 13\text{mm}$ 。重量 $\leq 300\text{g}$ 。
			一般	12、滑轮系统：配套组合式 4:1 滑轮系统，最小破断力 $\geq 36\text{kN}$ ，载荷 $\geq 3\text{kN}/\text{人}$ ，载荷 $\geq 5\text{kN}/\text{物体}$ ，滑轮直径 $\leq 25\text{mm}$ ，最大绳子直径 $\geq 8\text{mm}$ ，重量 $\leq 500\text{g}$ 。
			#	13、滑轮：绳子直径 8-19mm，最小破断力 $\geq 39\text{kN}$ ，载荷 $\geq 6\text{kN}$ ，滑轮直径 $\leq 56\text{mm}$ ，重量 $\leq 720\text{g}$ 。
			#	14、2.0 英寸万向单（双）滑轮：具备万向结和滑轮功能。最小破断力 $\geq 36\text{kN}$ ，载荷 $\geq 8\text{kN}$ ，滑轮直径 $\geq 51\text{mm}$ ，最大绳子直径 $\leq 13\text{mm}$ 。
			一般	15、救援下降器：配有改进的高强度抗腐蚀制停凸轮，可精确控制下降速度。下降器的断裂负荷 $\geq 16\text{kN}$ 。用于 10.5-11.5mm 直径绳索，下降工作负荷 60-240kg。重量 $\leq 700\text{g}$ 。
			一般	16、产品具有清晰耐久标志（执行标准、型号、规格；生产厂名称或商标；生产厂的识别编号、制造时间）和 RFID 芯片（内容根据需方要求填写）。

## 包 4-技术参数

序号	包号	标的名称	数量	重要性	技术参数要求
1	包 4	气动起重气垫（方形气垫）	5	一般	1、总体要求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标准、规范，提供国家消防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或其他国家认证认可具有检测资质检测机构出具的有效检验检测报告复印件或扫描件
				一般	2、整套装备由减压器，控制阀，高压软管，气垫、快速接头等配套设施组成，主要用于交通事故、建筑倒塌等现场救援。
				#	3、额定工作压力：1.3MPa；气垫经 2 倍额定工作压力的气密性能试验后，工作正常且无泄漏、无破裂现象。耐高温性能 $\geq 70^{\circ}\text{C}$ ；耐压性能（安全系数） $\geq 4$ 倍额定工作压力；爆破压力 $\geq 5.2\text{MPa}$ 。
				一般	4、配有不同规格起重气垫 $\geq 5$ 块，参考起重重量 9/17/24/36/67T。
				#	5、9T 起重气垫规格：产品参考尺寸（长 $\times$ 宽）：300 $\times$ 300mm；垫体厚度： $\geq 25\text{mm}$ ；垫体重量 $\leq 3\text{kg}$ ；空载高度 $\geq 150\text{mm}$ ；最大行程 $\geq 125\text{mm}$ ；最大举升力 $\geq 95\text{kN}$ 。
				#	6、17T 起重气垫规格：产品参考尺寸（长 $\times$ 宽）：长 390 $\times$ 宽 390mm；垫体厚度： $\geq 25\text{mm}$ ；垫体重量 $\leq 5\text{kg}$ ；空载高度 $\geq 245\text{mm}$ ；最大行程 $\geq 220\text{mm}$ ；最大举升力 $\geq 170\text{kN}$ 。
				#	7、24T 起重气垫规格：产品参考尺寸（长 $\times$ 宽）：460 $\times$ 460mm；垫体厚度： $\geq 25\text{mm}$ ；垫体重量 $\leq 6.5\text{kg}$ ；空载高度 $\geq 260\text{mm}$ ；最大行程 $\geq 235\text{mm}$ ；最大举升力 $\geq 240\text{kN}$ 。
				#	8、36T 起重气垫规格：产品参考尺寸（长 $\times$ 宽）：560 $\times$ 560mm；垫体厚度： $\geq 25\text{mm}$ ；垫体重量 $\leq 10\text{kg}$ ；空载高度 $\geq 300\text{mm}$ ；最大行程 $\geq 275\text{mm}$ ；最大举升力 $\geq 365\text{kN}$ 。
				#	9、67T 起重气垫规格：产品参考尺寸（长 $\times$ 宽）：750 $\times$ 750mm；垫体厚度： $\geq 25\text{mm}$ ；垫体重量 $\leq 19\text{kg}$ ；空载高度 $\geq 430\text{mm}$ ；最大行程 $\geq 405\text{mm}$ ；最大举升力 $\geq 672\text{kN}$ 。
				一般	10、减压器由阀本体，瓶阀，安全阀，高低压表，调压装置，开关阀，输出管路组成。阀体材质由铜质材料；高低压表带保护胶套；输出管路带保护弹簧。
				一般	11、控制器由外壳、2 个进排气阀、2 个压力表、单向阀、安全阀、快速接口等组成；压力表量程 0-2.5MPa；额定工作压力 1.3MPa；进排气阀通过操纵手柄进行进气、排气、锁气，控制手柄在撤除外力后能自行返回空挡。

				一般	12、9T 起重气垫 $\geq 1$ 个、17T 起重气垫 $\geq 1$ 个、24T 起重气垫 $\geq 1$ 个、36T 起重气垫 $\geq 1$ 个、67T 起重气垫 $\geq 1$ 个、减压器 $\geq 1$ 个、控制器 $\geq 1$ 个、转换接头 $\geq 2$ 个、10m 三色输气管 $\geq 3$ 根、带安全阀门的截流管 $\geq 3$ 根、配件便携箱 1 个。
				一般	13、配备纸质版和电子版中文使用维护保养说明书，配备专用器材储运包，防水、防尘、防刮擦。
				一般	14、永久性标签内容包括：制造厂名称、地址和注册商标；产品名称及型号；生产日期和批号；产品执行标准的代号和 RFID 芯片（内容根据采购方需要填写）。
2	气动起重气垫（球形气垫）（核心产品）	6	一般	1、总体要求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标准、规范，提供国家消防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或其他国家认证认可具有检测资质检测机构出具的有效检验检测报告复印件或扫描件。	
			一般	2、整套装备由减压器，控制阀，高压软管，气垫、快速接头等配套设施组成。	
			一般	3、主要用于交通事故、建筑倒塌等现场救援。	
			一般	4、具备自动泄压安全保护功能。	
			一般	5、具备抗静电、抗裂、耐磨、抗油、抗老化等性能。	
			#	6、配有不同规格起重气垫 $\geq 3$ 只，单个参考起重重量 $\geq 30t$ 、 $\geq 75t$ 、 $\geq 175t$ 。	
			#	7、气垫一规格性能：单个气垫的最大起重能力 $\geq 30t$ 、原始直径 $\leq 570mm$ 、重量 $\leq 19kg$ ；顶升行程 $\geq 270mm$ 。最大起重高度 $\geq 30cm$ ，额定工作压力 1.3MPa，耐压性能大于 $\geq 5.2MPa$ 。耐高温性能 $\geq 70^{\circ}C$ ；气密性能经 2 倍额定工作压力后，工作正常、且无泄漏、无破裂现象。	
			#	8、气垫二规格性能：单个气垫的最大起重能力 $\geq 75t$ 、原始直径 $\leq 900mm$ 、重量 $\leq 39kg$ ；顶升行程 $\geq 370mm$ 。最大起重高度 $\geq 40cm$ ，额定工作压力 1.3MPa，耐压性能大于 $\geq 5.2MPa$ 。耐高温性能 $\geq 70^{\circ}C$ ；气密性能经 2 倍额定工作压力后，工作正常、且无泄漏、无破裂现象。	
			#	9、气垫三规格性能：单个气垫的最大起重能力 $\geq 175t$ 、原始直径 $\leq 1400mm$ 、重量 $\leq 70kg$ ；顶升行程 $\geq 670mm$ 。最大起重高度 $\geq 70cm$ ，额定工作压力 1.3MPa，耐压性能大于 $\geq 5.2MPa$ 。耐高温性能 $\geq 70^{\circ}C$ ；气密性能经 2 倍额定工作压力后，工作正常、且无泄漏、无破裂现象。	
			一般	10、每个气垫的上下两面，均固定内置有金属材质的平面板（金属材质、圆形）。平面板中心特别设有卡口，通过卡口牢固锁定金属连接器，确保两个或三个气垫固定联接成为一个整体。	

				一般	11、双气垫控制器，数量：1 个；每个控制器可同时操作两个或三个气垫，且可相互串联使用，同时操作更多气垫。
				一般	12、调压阀，数量：1 个；将高压气体调为气垫使用工作气压。
				一般	13、输气管，数量：3 根；单根长度： $\geq 10\text{m}$ ，可相互对接，加长输送距离；三种不同颜色。
				一般	14、截流管，数量：3 根；单根长度： $\geq 10\text{m}$ ，三种不同颜色。
				一般	15、气垫联接盘，数量：2 个；金属材质，两端有卡口。
				一般	16、多功能板连接器，数量：2 个；金属材质，通过卡口固定联接于气垫的上下两面。
				一般	17、连接工具，数量：1 个；用于快速固定各种连接器。
				一般	18、地垫，数量：1 块。
				一般	19、地垫连接器（金属材质），数量：1 个，配件便携箱，数量：1 个。
				一般	20、产品具有清晰耐用永久标志（执行标准、型号、规格：生产厂名称或商标：生产厂的识别编号、制造时间）和 RFID 芯片（内容根据采购方需要填写）。
3		消防救生气垫	6	一般	1、总体要求符合 XF631-2006《消防救生气垫》标准，提供国家消防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或其他国家认证认可具有检测资质检测机构出具的有效检验检测报告复印件或扫描件。
				一般	2、整套装备由气垫、汽油风机、专用器材储存箱组成，用于救助高处被困人员。
				一般	3、配备 1 台汽油风机。
				#	4、面积 $\geq 40\text{m}^2$ 。
				一般	5、消防救生气垫承接面的中央点应用反差色明确标出，安全工作范围应用反光标志带明显圈定。
				一般	6、消防救生气垫充气充分展开后，外表面应平整无明显折痕，各接缝处应无脱线或脱胶等异常现象。
				#	7、未充气时的整体重量 $\leq 100\text{kg}$ 。
				#	8、消防救生气垫表面的所有面料的拉伸强度，经向拉伸强度 $\geq 25\text{kN/m}$ ；纬向拉伸强度 $\geq 20\text{kN/m}$ 。
				#	9、充气时间： $\leq 60\text{s}$ ；补气时间（使用间隔）： $\leq 30\text{s}$ 。
				一般	10、配备纸质版和电子版中文使用维护保养说明书，配备专用器材储运包，防水、防尘、防刮擦。

				一般	11、永久性标签内容包括：制造厂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和注册商标；产品名称及型号；生产日期和批号；产品执行标准的代号和 RFID 芯片（内容根据采购方需要填写）。
--	--	--	--	----	--

## 包 5-技术参数

序号	包号	标的名称	数量	重要性	技术参数要求
1	包 5	躯体固定气囊	11	一般	1、总体要求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标准、规范，提供国家消防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或其他国家认证认可具有检测资质检测机构出具的有效检验检测报告复印件或扫描件。
				一般	2、整套装备由 PVC 材料制成，表面不易损坏。
				一般	3、主要用于固定受伤人员躯体，保护骨折部位免受伤害。
				一般	4、全身式，负压原理快速定型。
				一般	5、利用专用抽气筒去担架气囊内的空气，使得气囊与人体形状相符并紧贴在一起，对受伤部位起保护作用，避免二次伤害。
				一般	6、可进行 X 光成像、CT 及磁共振检查。
				一般	7、真空保持时间≥70h。
				一般	8、外层材料采用阻燃材料，内衬高强粒子。
				一般	9、配备纸质版和电子版中文使用维护保养说明书，配备专用器材储运包，防水、防尘、防刮擦。
				一般	10、永久性标签内容包括：制造厂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和注册商标；产品名称及型号；生产日期和批号；产品执行标准的代号和 RFID 芯片（内容根据采购方需要填写）。
2	包 5	肢体固定气囊	13	一般	1、总体要求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标准、规范，提供国家消防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或其他国家认证认可具有检测资质检测机构出具的有效检验检测报告复印件或扫描件。
				一般	2、整套装备由 PVC 材料制成，表面不易损坏。
				一般	3、主要用于固定受伤人员肢体，保护骨折部位免受伤害。
				一般	4、分体式，负压原理快速定型。
				一般	5、利用专用抽气筒去担架气囊内的空气，使得气囊与人体形状相符并紧贴在一起，对受伤部位起保护作用，避免二次伤害。

				一般	6、可进行 X 光成像、CT 及磁共振检查。
				一般	7、真空保持时间 $\geq 70h$ 。
				一般	8、外层材料采用阻燃材料，内衬高强粒子。
				一般	9、配备纸质版和电子版中文使用维护保养说明书，配备专用器材储运包，防水、防尘、防刮擦。
				一般	10、永久性标签内容包括：制造厂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和注册商标；产品名称及型号；生产日期和批号；产品执行标准的代号和 RFID 芯片（内容根据采购方需要填写）。
3	婴儿呼吸袋	10	一般	1、总体要求：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标准、规范，提供国家消防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或其他国家认证认可具有检测资质检测机构出具的有效检验检测报告复印件或扫描件。	
			一般	2、整套装备由头罩、滤毒罐、送风机等组成。	
			一般	3、主要用于提供呼吸保护，救助婴儿脱离灾害事故现场。	
			一般	4、正压式，防生化，使用时间： $\geq 2h$ 。	
			#	<b>5、送风量：<math>\geq 40L/min</math>。</b>	
			一般	6、配备纸质版和电子版中文使用维护保养说明书，配备专用器材储运包，防水、防尘、防刮擦。	
				一般	7、永久性标签内容包括：制造厂名称、地址和注册商标；产品名称及型号；生产日期和批号；产品执行标准的代号和 RFID 芯片（内容根据采购方需要填写）。
4	消防过滤式自救呼吸器	602	一般	1、要求符合《过滤式消防自救呼吸器》GB21976.7—2012 标准，提供国家消防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或其他国家认证认可具有检测资质检测机构出具的有效检验检测报告复印件或扫描件。	
			一般	2、整套装备由防护头罩、系带、脖套、大眼窗、半面罩、过滤罐组成。	
			一般	3、主要用于事故现场被救人员呼吸防护。	
			#	<b>4、防护时间：<math>\geq 30min</math>。</b>	
			一般	5、防护范围：一氧化碳、毒烟、毒雾等有毒有害气体。	
			#	<b>6、烟雾过滤效率：<math>\geq 95%</math>。</b>	
			#	<b>7、吸气温度：<math>\leq 65^{\circ}C</math>。</b>	
#	<b>8、头罩漏气系数：<math>\leq 20%</math>，呼吸区漏气系数<math>\leq 5%</math>。</b>				

				#	9、总视野： $\geq 70\%$ ，下方视野： $\geq 35\%$ 。
				#	10、重量 $\leq 1\text{kg}$ 。
				一般	11、过滤装置与防护头罩间的连接应牢固可靠。
				一般	12、呼吸器应在防护头罩的额部设置环绕头部一周的反光标志，采用具有反光特性材料制造的防护头罩可不设置反光标志。
				一般	13、配备纸质版和电子版中文使用维护保养说明书，配备专用器材储运包，防水、防尘、防刮擦。
				一般	14、永久性标签内容包括：制造厂名称、地址和注册商标；产品名称及型号；生产日期和批号；产品执行标准的代号和 RFID 芯片（内容根据采购方需要填写）。
5		折叠式担架	111	一般	1、总体要求：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标准、规范，提供国家消防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或其他国家认证认可具有检测资质检测机构出具的有效检验检测报告复印件或扫描件。
				一般	2、采用高强度合金材料和牛津布担架面制成。
				一般	3、主要用于运送事故现场受伤人员。
				一般	4、本担架带支腿、可折叠，前方设置万向轮，后方设置定向轮。
				#	5、承重 $\geq 150\text{kg}$ 。
				一般	6、配备纸质版和电子版中文使用维护保养说明书，配备专用器材储运包，防水、防尘、防刮擦。
6		伤员固定抬板	19	一般	1、总体要求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标准、规范，参照 BS8403-2002《在受控水上运动条件下救援伤亡人员用的水上脊柱固定板规范》，提供国家消防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或其他国家认证认可具有检测资质检测机构出具的有效检验检测报告复印件或扫描件。
				一般	2、主要用于运送事故现场受伤人员。
				一般	3、与头部固定器、颈托等配合使用，避免伤员颈椎、胸椎及腰椎再次受伤。
				一般	4、担架周边有提手口，可供 4 人以上同时提、扛、抬，水中不下沉。
				#	5、承重 $\geq 150\text{kg}$ 。

				一般	6、从 4m 高度自由落体不破裂。
				一般	7、耐汽油性能（浸汽油 30S）无裂纹不发粘。
				一般	8、配备纸质版和电子版中文使用维护保养说明书。
				一般	9、永久性标签内容包括：制造厂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和注册商标；产品名称及型号；生产日期和批号；产品执行标准的代号和 RFID 芯片（内容根据采购方需要填写）。
7	多功能担架	63	一般	1、总体要求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标准、规范，提供国家消防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或其他国家认证认可具有检测资质检测机构出具的有效检验检测报告复印件或扫描件。	
			一般	2、采用高性能材质复合而成；主要用于深井、狭小空间、高空等环境下的人员救助。	
			一般	3、可水平或垂直吊运，也可在光滑的地面拖拉，单人操作。	
			一般	4、参考尺寸：2500×1000mm。	
			一般	5、颜色：橙色。	
			一般	6、载重：≥150kg。	
			#	<b>7、使用温度：-20℃~45℃。</b>	
			一般	8、重量：≤12kg。	
			一般	9、配备纸质版和电子版中文使用维护保养说明书，配备专用器材储运包，防水、防尘、防刮擦。	
				一般	10、永久性标签内容包括：制造厂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和注册商标；产品名称及型号；生产日期和批号；产品执行标准的代号和 RFID 芯片（内容根据采购方需要填写）。
8	敛尸袋	50	一般	1、总体要求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标准、规范，提供国家消防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或其他国家认证认可具有检测资质检测机构出具的有效检验检测报告复印件或扫描件。	
			一般	2、主要用于抢险救援中包裹遇难者遗体。	
			一般	3、主要技术要求：承重≥100kg，内设防水层，密闭性能良好，周边有提手口，可供 4 人以上同时搬运。	
			一般	4、展开参考尺寸：2000×600×300mm。	
			一般	5、配备纸质版和电子版中文使用维护保养说明书，配备专用器材储运包，防水、防尘、防刮擦。	
			一般	6、永久性标签内容包括：制造厂名称、地址和注册商标；产品名称及型号；生产日期和批号；产品执行标准的代号和 RFID 芯片（内容根据采购方需要填写）。	

9	支撑保护 套具(核心 产品)	9	一般	1、总体要求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标准、规范，提供国家消防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或其他国家认证认可具有检测资质检测机构出具的有效检验检测报告复印件或扫描件。
			一般	2、主要用于建筑倒塌、车辆事故等现场支撑保护作业。
			#	3、工作压力： $\geq 0.7\text{MPa}$ ，支撑升力： $\geq 3\text{kN}$ ，支撑顶力： $\geq 150\text{kN}$ 。
			一般	4、气动支撑杆参数 规格一、初始长度(mm)： $\geq 600$ ，伸展长度(mm)： $\geq 870$ ，重量(kg)： $\leq 8$ ，伸缩行程(mm)： $\geq 270$ ，数量 $\geq 2$ 个。 规格二、初始长度(mm)： $\geq 880$ ，伸展长度(mm) $\geq 1400$ ，重量(kg)： $\leq 11$ ，伸缩行程(mm)： $\geq 520$ ，数量 $\geq 2$ 个。 规格三、初始长度(mm)： $\geq 14020$ 、伸展长度(mm)： $\geq 2350$ ，重量(kg)： $\leq 16$ 、伸缩行程(mm)： $\geq 950$ ，数量 $\geq 1$ 个。
			一般	5、手持气动控制器：重量(kg)： $\leq 1.5$ ，工作压力(MPa)： $\geq 0.8$ ，数量 $\geq 1$ 个。 5.1 具有单通单控、双通双控（同时或单独控制），也可使多个”手持气动控制器”相互串联使用。 5.2 可以单独接一个气源或同时串联两个气源。 5.3 充气或工作时可以实时监控工作压力。 5.4 当超过工作压力时，安全阀自动打开。
			一般	6、万向旋转底座：加装于支撑杆底座或顶端，或延长杆上。360° 范围全角使用：拥有一个 90° 水平支撑角度位、一个 45° 斜向支撑角度位、其余角度为 30° 以内的任意倾斜角；底座边缘有钉眼，数量 $\geq 8$ 个，可钉在物体上。可联接于多功能板，放大受力面积，防止下陷，数量 $\geq 4$ 个。
			一般	7、多功能板：用于放大受力面积，适用于松软、泥泞地面，防止塌陷，拥有多种固定方式，数量 $\geq 4$ 个。
			一般	8、联接器：用于将多功能板与万向旋转底座固定联接在一起，数量 $\geq 4$ 个。
			一般	9、三支撑杆联用底座（2个）：每两个底座可以将三根支撑杆固定连接为一个整体；放大支撑杆的安全工作支撑力，数量 $\geq 1$ 个。
			一般	10、带钩的棘轮紧固带（4个）：用于将多功能板、三支杆联用底座牵引在其它固定物上，数量 $\geq 3$ 个。
			一般	11、冠状支撑件 $\geq 2$ 个，犀牛角支撑件 $\geq 2$ 个，U形横梁支撑件 $\geq 2$ 个，L形横梁支撑件 $\geq 2$ 个，表面均有锯齿状设计，增强摩擦力，不同的形状适用于各种不同的救援现场：可快速联接在气动支撑杆或延长杆的顶端。

			一般	12、多用途工具 $\geq 1$ 个，用于旋转支撑杆的底座，并具备起钉器、凿子、锤子、撬棍等多种工能。
			一般	13、调压阀 $\geq 1$ 个，将 30MPa 气瓶压力调节为 0.8MPa。
			一般	14、输气管 $\geq 3$ 根，每根支撑杆 1 对（2 根，红、蓝相配），每根长度 $\geq 10\text{m}$ ，以及调压阀与手持气动控制器连接管 1 根，长度 $\geq 5\text{m}$ 。
			一般	15、三角架连接件 $\geq 1$ 个，利用三角架连接件可将支撑杆组装成三角架。
			一般	16、配备纸质版和电子版中文使用维护保养说明书，配备专用器材储运箱，防水、防尘、防刮擦。
			一般	17、永久性标签要求：永久性标签内容包括：制造厂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和注册商标；产品名称及型号；生产日期和批号；产品执行标准的代号和 RFID 芯片（内容根据采购方需要填写）。
10	稳固保护附件	14	一般	1、总体要求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标准、规范，提供国家消防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或其他国家认证认可具有检测资质检测机构出具的有效检验检测报告复印件或扫描件。
			一般	2、整套装备由由稳定垫块套组（包含阶梯垫块、楔形垫块、方形垫块）以及锐边保护垫等组成。
			一般	3、主要用于抢险救援场所，与救生、破拆器材配套使用，进行起重、固定、抬升等稳固保护作用。
			一般	4、阶梯垫块组套由可回收塑料（聚乙烯）制成，抗油、化学物 and 传统洗涤剂、溶剂，最大承载 $\geq 110\text{kg}/\text{cm}^2$ 。
			一般	5、橡胶垫块和楔块可叠放，可快速锁定并保持稳定。橡胶支撑垫块采用优质橡胶材料，最大承载力 $\geq 110\text{kg}/\text{cm}^2$ 。
			一般	6、锐边保护垫采用耐磨、防火、材料制成，带磁铁，可快速附着在车辆上，可拆洗（磁铁可拆卸）。
			一般	7、稳固保护附件组包含以下：阶梯垫块 $690 \times 280 \times 150\text{mm}$ ，数量 $\geq 4$ 个；楔形块 $230 \times 150 \times 80$ ，数量 $\geq 2$ 个；方形块 $230 \times 230 \times 25$ ，数量 $\geq 2$ 个；方形块 $230 \times 230 \times 50$ ，数量 $\geq 2$ 个；锐边保护垫 $150 \times 60\text{cm}$ 数量 $\geq 1$ 块， $60 \times 60\text{cm}$ 数量 $\geq 2$ 块， $26 \times 30\text{cm}$ ，数量 $\geq 2$ 块。
			一般	8、配备纸质版和电子版中文使用维护保养说明书，配备专用器材储运箱，防水、防尘、防撞击。
			一般	9、永久性标签内容包括：制造厂名称、地址和注册商标；产品名称及型号；生产日期和批号；产品执行标准的代号和 RFID 芯片（内容根据采购方需要填写）。

11	人员转移椅	1	一般	1、总体要求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标准、规范，提供国家消防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或其他国家认证认可具有检测资质检测机构出具的有效检验检测报告复印件或扫描件。
			一般	2、主要用于经由楼梯、平地等转移失去行动能力的人员。
			一般	3、配臂与腿部放置装置和头枕，可伸缩式扶手，扶手长度可调整，扶手具有防滑措施。
			一般	4、单人操作，可折叠。
			一般	5、使用电池驱动，下降速度可调节。
			一般	6、最大楼梯梯度 $\geq 40^\circ$ 。
			#	<b>7、最大承重量：<math>\geq 180\text{kg}</math>。</b>
			一般	8、配备纸质版和电子版中文使用维护保养说明书，配备专用器材储运箱，防水、防尘、防撞击。
			一般	9、永久性标签内容包括：制造厂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和注册商标；产品名称及型号；生产日期和批号；产品执行标准的代号和 RFID 芯片（内容根据采购方需要填写）。
12	医药急救箱	128	一般	1、急救箱内药品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标准、规范，其工具及药品具备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生产批号及批次。
			一般	2、主要用于现场医疗急救。

				<p>3、包含常规外伤和化学伤害急救的敷料、药品和器械。</p> <p>3.1 碘伏棉棒：数量≥10 片。</p> <p>3.2 超大创口贴：数量≥3 片。</p> <p>3.3 直角大创口贴：数量≥3 片。</p> <p>3.4 关节创口贴：数量≥3 片。</p> <p>3.5 指尖创口贴：数量≥15 片。</p> <p>3.6 弹力防水创口贴：数量≥12 片。</p> <p>3.7 口对口呼吸器：数量≥1 张。</p> <p>3.8 卡扣式止血带：数量≥1 个。</p> <p>3.9 降温贴：数量≥2 片。</p> <p>3.10 敷料镊子：数量≥2 支。</p> <p>3.11 绷带剪刀：数量≥1 把。</p> <p>3.12 医用手套：数量≥2 副，符合 GB10213-2006 标准。</p> <p>3.13 卷式骨折夹板：数量≥1 卷。</p> <p>3.14 手指骨折夹板：数量≥1 副。</p> <p>3.15 体温计：数量≥1 支。</p> <p>一般 3.16 清洁湿巾：数量≥8 片，符合 GB15979-2002 执行标准。</p> <p>3.17 驱蚊虫湿巾：数量≥8 片。</p> <p>3.18 医用口罩：数量≥4 只。</p> <p>3.19 应急口哨：数量≥1 只。</p> <p>3.20 急救毯：数量≥2 张。</p> <p>3.21 三角绷带：数量≥2 包。</p> <p>3.22 安全别针：数量≥4 枚。</p> <p>3.23 速冷冰袋：数量≥2 包。</p> <p>3.24 弹性绷带：数量≥4 卷，8cm×5m，自然纤维编织而成，质料柔软，弹性极高。</p> <p>3.25 自粘弹性绷带：数量≥1 卷。</p> <p>3.26 医用纱布片：数量≥8 片，主要性能指标符合 YY0331-2006 标准规定。</p> <p>3.27 医用胶布：数量≥2 卷，执行标准：(YY/T 0148-2006)。</p> <p>3.28 弹力网帽：数量≥2 个。</p> <p>3.29 急救手册：数量≥1 本。</p> <p>3.30 酒精棉棒：数量≥10 片。</p>
			一般	4、急救箱内设计人体红外感应开关式工作灯，具备方位指示灯等附加功能。
			一般	5、求救方位指示灯：防护等级：≥IP67；光源类型：LED，光源功率：≥1W。
			一般	6、急救箱设计应急光线指引系统，产品外部设计有荧光标识作为光线指引。

				一般	7、配备纸质版和电子版中文使用维护保养说明书，配备专用器材储运包，防水、防尘、防刮擦。
				一般	8、永久性标签内容包括：制造厂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和注册商标；产品名称及型号；生产日期和批号；产品执行标准的代号和 RFID 芯片（内容根据采购方需要填写）。
13	医用简易呼吸器	22	一般	1、总体要求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标准、规范，提供国家消防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或其他国家认证认可具有检测资质检测机构出具的有效检验检测报告复印件或扫描件。	
			一般	2、整套装备由氧气瓶、供气面罩、人工肺等组成。	
			一般	3、主要用于紧急抢救时，辅助人员呼吸。	
			一般	4、经环氧乙烷灭菌后，环氧乙烷残留量 $\leq 10\mu\text{g/g}$ ；一次性使用。	
			一般	5、耐高温： $-50^{\circ}\text{C}\sim 200^{\circ}\text{C}$ 。	
			一般	6、配备纸质版和电子版中文使用维护保养说明书，配备专用器材储运包，防水、防尘、防刮擦。	
			一般	7、永久性标签内容包括：制造厂名称、地址和注册商标；产品名称及型号；生产日期和批号；产品执行标准的代号和 RFID 芯片（内容根据采购方需要填写）。	
14	救生缓降器	59	一般	1、总体要求符合 GB21976.2-2012《建筑火灾逃生避难器材 第2部分：逃生缓降器》标准，提供国家消防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或其他国家认证认可具有检测资质检测机构出具的有效检验检测报告复印件或扫描件。	
			一般	2、整套装备由安全钩、安全带、绳索、调速器、金属连接件及绳索卷盘组成，主要用于高处救人和自救。	
			一般	3、缓降器各部件无变形、损伤等异常现象。金属件的外表面光滑，无锈蚀、斑点、毛刺并进行防腐 蚀处理。绳索端头应采用保护物包扎。	
			#	4、采用航空用钢丝绳的，直径 $\geq 3\text{mm}$ ；采用有芯绳索的绳芯，直径 $\geq 3\text{mm}$ ，外层材质为棉纱或合成纤维材料。全绳应结构一致，编织紧密，粗细均匀并无扭曲现象。	
			#	5、安全带材质为棉纱或合成纤维材料。带宽 40—80mm，带厚 1—3mm，带长 1000—1800mm，并带有能按使用者胸围大小调整长度的扣环。	
			一般	6、安全钩由金属材料制成并设有防止误开启的保险装置，保险装置应锁止可靠。	
			一般	7、绳索卷盘由橡胶、塑料等非金属材料制成，且无尖锐的棱角和凸起。	

				#	8、额定工作高度 $\geq 30m$ 。
				#	9、缓降器采用摩擦阻尼结构，最大负荷连续 200 次使用所有部件无异常现象，最小负荷、标准负荷、最大负荷，缓降器的下降速度均应在 0.16m/s-1.5m/s 之间。
				一般	10、金属件外表面应光滑，无锈蚀、斑点、毛刺并进行防锈处理；绳索端头应采用保护物包扎；各不见应连接可靠，无变形、损伤等异常现象。
				一般	11、配备纸质版和电子版中文使用维护保养说明书，配备专用器材储运箱，防水、防尘、防刮擦。
				一般	12、永久性标签内容包括：制造厂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和注册商标；产品名称及型号；生产日期和批号；产品执行标准的代号和 RFID 芯片（内容根据采购方需要填写）。
15	救生软梯	26	一般	1、总体要求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规范，提供国家消防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或其他国家认证认可具有检测资质检测机构出具的有效检验检测报告复印件或扫描件。	
			一般	2、主要用途：用于被困人员营救。	
			一般	3、横档直径 $\geq 20mm$ ，宽度 $\geq 300mm$ ，档距 $\geq 350mm$ 。	
			一般	4、边绳宽度： $\geq 20mm$ 。	
			一般	5、破断拉力 $\geq 15kN$ 。	
			一般	6、软梯长 $\geq 15m$ ，软梯首尾有连接装置，软梯可串联使用。	
			一般	7、荷载 $\geq 1000kg$ ，每节梯登荷载 $\geq 150kg$ ，最多载 $\geq 6$ 人。	
			一般	8、软梯当头有铁环保护，防止挂点磨损。	
			一般	9、重量 $\leq 15kg$ 。	
			一般	10、永久性标签内容包括：制造厂名称、地址和注册商标；产品名称及型号；生产日期和批号；产品执行标准的代号和 RFID 芯片（内容根据采购方需要填写）。	
16	救援支架 (手动绞盘)	15	一般	1、总体要求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标准、规范，提供国家消防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或其他国家认证认可具有检测资质检测机构出具的有效检验检测报告复印件或扫描件。	
			一般	2、整套装备由主体、吊索、手动绞盘、滑轮、环型保护链组成。	
			一般	3、主要用于高台、山岳及井下等事故现场救援。	
			一般	4、铝合金材质框架，可伸缩，脚部有固定孔。	

				#	5、手摇式绞盘工作负荷 $\geq 18\text{kN}$ ，阻断力 $\geq 180\text{kN}$ 。
				#	6、牵引滑轮最大承载 $\geq 18\text{kN}$ 。
				#	7、绳索长度 $\geq 30\text{m}$ 。
				一般	8、支架工作负荷 $\geq 800\text{kg}$ 。
				一般	9、配备纸质版和电子版中文使用维护保养说明书，配备专用器材储运箱，防水、防尘、防撞击。
				一般	10、永久性标签内容包括：制造厂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和注册商标；产品名称及型号；生产日期和批号；产品执行标准的代号和 RFID 芯片（内容根据采购方需要填写）。
17	救援支架 (电动绞盘)	24	一般		1、总体要求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标准、规范，提供国家消防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或其他国家认证认可具有检测资质检测机构出具的有效检验检测报告复印件或扫描件。
			一般		2、整套装备由主体、吊索、电动绞盘、滑轮、环型保护链组成。
			一般		3、主要用于高台、山岳及井下等事故现场救援。
			一般		4、铝合金材质框架，可伸缩，脚部有固定孔。
			#		5、绞盘工作负荷 $\geq 18\text{kN}$ ，阻断力 $\geq 180\text{kN}$ ，锂电池供电。
			#		6、牵引滑轮最大承载 $\geq 2.5\text{kN}$ ，绞盘满负荷连续工作时间 $\geq 1\text{h}$ 。
			#		7、绳索长度 $\geq 30\text{m}$ 。
			一般		8、支架工作负荷 $\geq 800\text{kg}$ 。
			一般		9、配备纸质版和电子版中文使用维护保养说明书，配备专用器材储运箱，防水、防尘、防撞击。
			一般		10、永久性标签内容包括：制造厂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和注册商标；产品名称及型号；生产日期和批号；产品执行标准的代号和 RFID 芯片（内容根据采购方需要填写）。
18	救生抛投器(50-100米)	3	一般		1、总体要求符合 GB/T 27906-2011《救生抛投器》标准，提供国家消防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或其他国家认证认可具有检测资质检测机构出具的有效检验检测报告复印件或扫描件。
			一般		2、整套装备由发射机械装置、储气筒、充气装置、延长枪管、绳包及抛绳等组成。
			一般		3、主要用于抛投救生绳、救生圈或锚钩等。
			一般		4、机壳材料防腐、耐高压材质制造，抛投器外部配备压力表，可显示充气压力，压力表的量程应能满足工作要求，准确度

					不得低于 1.6 级。
				#	5、陆用抛射距离 $\geq 80\text{m}$ ，水用抛射距离 $\geq 60\text{m}$ 。
				一般	6、发射气瓶及枪体气密性：工作压力下浸水 5min 无泄漏。
				一般	7、救生圈充气后气密性：完全浸入水中 1h 无泄漏。
				一般	8、抛绳直径 $\geq 3\text{mm}$ ，长度不低于额定抛投距离的 1.15 倍，抛绳外观应无破损、断裂、拉丝、盘结。
				#	9、破断强度：陆用抛绳 $\geq 2.35\text{kN}$ ，水用抛绳 $\geq 6.07\text{kN}$ 。
				#	10、救生圈浮力 $\geq 8\text{kg}$ 。
				#	11、整体重量 $\leq 5\text{kg}$ 。
				一般	12、配备纸质版和电子版中文使用维护保养说明书，配备专用器材储运箱，防水、防尘、防撞击。
				一般	13、永久性标签内容包括：制造厂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和注册商标；产品名称及型号；生产日期和批号；产品执行标准的代号和 RFID 芯片（内容根据采购方需要填写）。
19		救生抛投器 (100-200 米)	10	一般	1、总体要求符合 GB/T 27906-2011《救生抛投器》标准，提供国家消防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或其他国家认证认可具有检测资质检测机构出具的有效检验检测报告复印件或扫描件。
				一般	2、整套装备由发射机械装置、内置贮气气瓶、发射器高压充气装置、延长枪管、绳管及抛绳、快速自动充气装置等组成。
				一般	3、主要用于远距离抛投救生绳、救生圈或锚钩等。
				一般	4、机壳材料防腐、耐高压材质制造，抛投器外部配备压力表，可显示充气压力，压力表的量程应能满足工作要求，准确度不得低于 1.6 级。
				一般	5、枪体工作压力 $\geq 8\text{MPa}$ ，安全阀的开启力 $\geq 9.4\text{MPa}$ 。
				#	6、陆用抛射距离 $\geq 100\text{m}$ ，水用抛射距离 $\geq 80\text{m}$ 。
				一般	7、抛射偏差角：陆用抛射 $\geq 3.6^\circ$ ，水用抛射 $\geq 3.3^\circ$ 。
				一般	8、发射气瓶及枪体气密性：工作压力下浸水 5min 无泄漏。
				一般	9、救生圈充气后气密性：完全浸入水中 1h 无泄漏。
				一般	10、抛绳直径 $\geq 3\text{mm}$ ，长度不低于额定抛投距离的 1.15 倍，绳桶 $\geq 2$ 个，抛绳、水用抛绳的外观应无破损、断裂、拉丝、盘结。

				#	11、破断强度：陆用抛绳 $\geq 2.35\text{kN}$ ，水用抛绳 $\geq 6.07\text{kN}$ 。
				#	12、救生圈浮力 $\geq 8\text{kg}$ 。
				#	13、整体重量 $\leq 15\text{kg}$ 。
			一般		14、配备纸质版和电子版中文使用维护保养说明书，配备专用器材储运箱，防水、防尘、防撞击。
			一般		15、永久性标签内容包括：制造厂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和注册商标；产品名称及型号；生产日期和批号；产品执行标准的代号和 RFID 芯片（内容根据采购方需要填写）。
20	救生抛投器（ $\geq 200$ 米）	10	一般		1、总体要求符合 GB/T 27906-2011《救生抛投器》标准，提供国家消防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或其他国家认证认可具有检测资质检测机构出具的有效检验检测报告复印件或扫描件。
			一般		2、整套装备由发射机械装置、内置贮气气瓶、发射器高压充气装置、延长枪管、绳管及抛绳、快速自动充气装置等组成。
			一般		3、主要用于远距离抛投救生绳、救生圈或锚钩等。
			一般		4、机壳材料防腐、耐高压材质制造，抛投器外部配备压力表，可显示充气压力，压力表的量程应能满足工作要求，准确度不得低于 1.6 级。
			一般		5、枪体工作压力 $\geq 8\text{MPa}$ ，安全阀的开启力 $\geq 9.4\text{MPa}$ 。
			#		6、陆用抛射距离 $\geq 200\text{m}$ ，水用抛射距离 $\geq 100\text{m}$ 。
			一般		7、抛射偏差角：陆用抛射 $\geq 3.6^\circ$ ，水用抛射 $\geq 3.3^\circ$ 。
			一般		8、发射气瓶及枪体气密性：工作压力下浸水 5min 无泄漏。
			一般		9、救生圈充气后气密性：完全浸入水中 1h 无泄漏。
			一般		10、抛绳直径 $\geq 3\text{mm}$ ，长度不低于额定抛投距离的 1.15 倍，绳桶 $\geq 2$ 个，抛绳、水用抛绳的外观应无破损、断裂、拉丝、盘结。
			#		11、破断强度：陆用抛绳 $\geq 2.35\text{kN}$ ，水用抛绳 $\geq 6.07\text{kN}$ 。
			#		12、救生圈浮力 $\geq 8\text{kg}$ 。
			#		13、整体重量 $\leq 22\text{kg}$ 。
			一般		14、发射架角度： $25^\circ - 55^\circ$ 。
			一般		15、抛投器的表面应光滑无毛刺，各部件没有破损。

			一般	16、配件要求：高压气瓶 $\geq 5$ 个，快速收绳器 $\geq 1$ 套。
			一般	17、配备纸质版和电子版中文使用维护保养说明书，配专用器材储运箱，防水、防尘、防撞击。
			一般	18、永久性标签内容包括：制造厂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和注册商标；产品名称及型号；生产日期和批号；产品执行标准的代号和 RFID 芯片（内容根据采购方需要填写）。

## 五、设备其他要求

1. 产品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整套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2. 货物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溯查阅。

3. 中标人须向招标人提供所购产品的中文操作手册并培训操作人员，其中包括讲解产品的结构以及原理、产品的使用以及维护保养，直至操作人员能够独立的操作使用。

4. 中标人须向招标人提供详细的工程师培训方案，并附详细培训计划。

5. 中标人及时提供相关领域新技术与新信息，提供相关技术咨询（该项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6. 有关键主机设备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 六、保险

货物交付运输前，招标人已经支付部分或全部款项的，中标人应当办理以招标人为受益人的货物“一切险”，投保金额不少于招标人已经支付款项总额，保险保至项目最终交货地点。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正（副）本】

# 山东省消防救援总队 2022 年装备部门集中采购项目十

# 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包号：

投标人名称：（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者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年\_\_\_月\_\_\_日

附件1:

## 投标函

山东瀚思招标有限公司:

经研究，我方决定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包号）项目的投标。因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承担法律责任。

1. 我方提交的投标文件文件，纸质版正本一份，副本七份，电子文档（U 盘；包含与投标文件相一致的 PDF 版并加盖公章的非加密投标文件及 Word 版文件）一份、开标一览表三份。
2. 如果我方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方将履行招标文件及采购合同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并按我方投标文件中的承诺按期、保质、保量按期完成项目实施。
3. 我方理解，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条件，评标委员会有选择中标人的权利。
4. 我方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5. 我方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缴纳代理服务费、律师见证费、履约保证金（如有）等，遵守贵机构有关招标的各项规定。
6. 我方的投标文件自投标文件递交之日起有效期为 90 日。
7. 与本项目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投标人代表姓名、职务：

投标人单位全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者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_\_\_\_\_年\_\_\_\_\_月\_\_\_\_日

附件2:

##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所投包号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总报价	人民币（大写）： _____元 人民币（小写）： _____元
供货周期	
质量保证期	
对招标文件的认同程度	
此开标一览表内容尽量充实,但不要加附页,一式三份,单独密封(与投标文件同时递交)。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者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时间：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3:

## 报价明细表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	单位	是否强制节能	是否进口	制造商	产地	品牌	规格型号及功能	单价	合价	小微企业产品
1	装备名称 1											
2	装备名称 2											
3	...											
...												
合计		人民币（大写）：										
		人民币（小写）：										

说明：

1. 投标人必须填写主要产品的品牌、型号，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2. 投标人须填写报价明细表相关内容，本表根据实际需要可按相同形式扩展。
3. 如所报产品为强制性认证产品，应如实、准确填报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者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 附件 4:

##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主要业务	
注册资金		现有职工人数	
行政管理人数		技术人员人数	
营业执照	1. 统一信用代码 2. 营业范围 3. 发照部门		
单位注册地址		单位联系人、 联系方式	(电话、传真、邮址)
单位成立时间			
开户银行	开户行、开户名称、银行账号		
固定经营场所或售后服务机构			
机构名称	注册地址	联系人	联络方式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者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 附件5:

## 主要股东或出资人信息

序号	名称 (姓名)	统一社会信息用代码 (身份证号)	出资额 (人民币 万元)	出资方式	占全部股 份比例
1					
2					
...					

我方承诺，以上信息真实可靠；如填报的股东出资额、出资比例等与实际不符，且属于虚假应标情形，视为放弃中标资格。

备注：

1. 主要股东或出资人为法人的，填写法人全称及统一社会信息用代码（尚未办理三证合一的填写组织机构代码）；为自然人的，填写自然人姓名和身份证号。
2. 出资方式填写：货币、实物、工艺产权和非专利技术、土地使用权等。
3. 投标单位应按照占全部股份比例从大到小依次逐个股东填写，股东数量多于 10 个的，填写前 10 名，不足 10 个全部填写。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者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6:

## 商务/技术条款偏离表

序号	招标文件		投标文件		备注（偏离程度） 正偏离/负偏离/无 偏离
	条款号	条款内容	条款号	条款内容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者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7：

## 投标人同类项目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合同金额	完成时间	招标人联系人及电话	备注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者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8: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兹证明 \_\_\_\_\_（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系 \_\_\_\_\_（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以本公司名义参加\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投标，签署上述采购项目的投标文件、进行合同谈判、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联系方式:

法定代表人联系地址:

投标人名称: (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9：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公司（招标代理公司）：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我公司的\_\_\_\_\_（姓名、职务或者职称）为我公司本次\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包号）的授权代表，代表我方办理本次项目、签约等相关事宜，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合同并具有法律效力。

在我方未发出撤销授权委托书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委托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签署的所有文件（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不因授权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代表无权转让委托权。特此授权。

本授权委托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和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被授权代表姓名：                    性 别：                    年 龄：

单 位：                    部 门：                    职 务：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月\_\_日

附件10:

## 政府采购诚信承诺书

山东省消防救援总队，山东瀚思招标有限公司：

我公司\_\_\_\_\_（投标人名称）已详细阅读了\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包号：\_\_\_\_\_）招标文件，自愿参加本次项目，现就有关事项做出郑重承诺如下：

一、诚信报价，材料真实。我公司保证所提供的全部材料、文件内容均真实、合法、有效，保证不提供虚假材料弄虚作假；

二、遵纪守法，公平竞争。不与其他投标人相互串通、哄抬价格，不排挤其他投标人，不损害招标人的合法权益；不向评标委员会、招标人提供利益以牟取中标。

三、若中标后，将按照规定及时与招标人签订采购合同，不与招标人订立有悖于采购结果的合同或协议；严格履行采购合同，不降低合同约定的产品质量和服务，不得擅自变更、中止、终止合同，或者拒绝履行合同义务；

若有违反以上承诺内容的行为，我公司自愿接受取消中标资格、记入信用档案、媒体通报、1-3年内禁止参与政府采购等处罚；如已中标的，自动放弃中标资格，并承担全部法律责任；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者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11：

##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致山东省消防救援总队、山东瀚思招标有限公司：

我方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特此声明。

如果以上声明不真实，我方全部承担虚假响应的责任，并接受依法施行的处罚。

投标人全称：（盖单位公章）

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

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投标人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附件12:

### 信用记录承诺

致山东省消防救援总队、山东瀚思招标有限公司:

我方郑重承诺,在参与\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  
包号:\_\_\_\_\_)采购期间,未被《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公示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投标人全称: (盖单位公章)

时间: \_\_\_\_年\_\_月\_\_日

附件13:

## 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产品名称	企业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中国环境标志认证证书编号	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价格			
						单价	数量	小计	
...									
合计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者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 注： 1. 环境标志产品依据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公布的最新《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执行。
2. 如所投产品为环保产品，必须按规定格式逐项填写并附相应证明材料，否则评审时不予加分。如所投产品不是环保产品，则不需填写本表。
3. 此表可根据需要同格式扩展。

## 附件14:

## 节能产品明细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制造商	品牌	产品型号	节能标志认证证书号	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价格		
							单价	数量	小计
...									
合计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者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 注： 1.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依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公布的最新《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执行。
2. 如所投产品为节能产品（强制采购产品除外），必须按规定格式逐项填写并附相应证明材料，否则评审时不予加分。如所投产品不是节能产品，则不需填写本表。
3. 此表可根据需要同格式扩展。

附件15:

## 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明细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制造商	品牌	产品型号	节能标志认证证书号	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者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 注： 1. 政府采购强制节能产品依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公布的最新《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执行。
2. 如所投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必须按规定格式逐项填写并附相应证明材料，否则按无效报价处理。如所投产品不是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则不需填写本表。
3. 此表可根据需要同格式扩展。

附件16:

## 小型、微型企业产品明细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制造商	品牌	产品型号	价格			
					单价	数量	小计	
合计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者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 注： 1. 如所投产品为小型、微型企业产品，必须按规定格式逐项填写并附相应证明材料，否则评分时不予以价格扣除。如所投产品不是小型、微型企业的产品，则不需填写本表。
2. 此表可根据需要同格式扩展。

## 附件17: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产品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附：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不符合相应条件的投标人无需提供。

企业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非中小企业无需提供上述证明

##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 号)，制定本规定。

二、中小企业划分为中型、小型、微型三种类型，具体标准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结合行业特点制定。

三、本规定适用的行业包括：农、林、牧、渔业，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四、各行业划型标准为：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建筑业。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批发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零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仓储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邮政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住宿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餐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物业管理。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8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企业类型的划分以统计部门的统计数据为依据。

六、本规定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各种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个体工商户和本规定以外的行业，参照本规定进行划型。

七、本规定的中型企业标准上限即为大型企业标准的下限，国家统计局据此制定大中小微型企业的统计分类。国务院有关部门据此进行相关数据分析，不得制定与本规定不一致的企业划型标准。

八、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修订情况和企业发展变化情况适时修订。

九、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负责解释。

附件 18: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无需提供上述证明

附件19:

###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书

山东省消防救援总队：

本承诺书声明：本公司参与贵方组织\_\_\_\_\_的项目（项目编号：\_\_\_\_\_；包号：\_\_\_\_\_）作出如下承诺：

本公司完全具备履行本项目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随时接受招标人的检查验证。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按照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接受处罚，并通过相关政府采购媒体予以公布。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如无可不填报）：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

时间：\_\_年\_\_月\_\_日

附件20:

##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参加工作时间			担任类似职务年限		
联系方式					
在进行和已完成的项目情况					
单位	项目名称	规模	合同签订时间	在进行或已完	

本表可按同样格式扩展



附件22:

## 投入本项目设备情况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参数	单位	数量	用途	备注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者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23:

## 易损易耗零部件、备品备件和专用工具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及技术规格	单位	数量	用途	单价（元）	总价（元）

注：本表内容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者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24:

## 质量保证期内主要部件、易损件、零配件、专用工具及重要消耗品价格一览表

序号	部件名称	品牌及规格	数量	单位	用途	制造商及产地	单价(元)	总价(元)

注：本表内容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者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时间：\_\_\_\_\_年\_\_\_月\_\_\_日

附件25:

**质量保证期满后主要部件、易损件、零配件、专用工具及重要消耗品价格一览表**

序号	部件名称	品牌及规格	数量	单位	用途	制造商及产地	单价(元)	总价(元)

**注：本表内容未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者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26:

## 设备维保明细表

单位：元（人民币）

设备名称		
品牌		
型号		
数量		
单价		
质保期		
保修价格 (请按设备分别报价)	质保期满后年	保修价格（元）
	1 年总报价	
	3 年总报价	
	5 年总报价	
	其他方案	
优惠条件		

注：本表可选填，若设备有维保费用，请在此表中明确维保费用。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者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27:

### 投标文件包装袋密封件正面和封口格式

#### 投标文件包装袋密封件正面格式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投标文件</b></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正本/副本/电子文档/开标一览表）</p> <p>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包号：</p> <p>投标人名称：（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者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年__月__日</p>
---

#### 投标文件封口格式

<p>.....请勿在 年 月 日 时之前启封.....</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加盖投标人公章）</p>
---